北京人大

THE PEOPLE'S CONGRESS OF BEIJING

2022 9
总第273期
国内统一刊号：CN11-4553/D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刊物



到基层打捞最鲜活的民意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四十二次会议

扫码关注“北京人大”官微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四十二次会议



8月29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四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决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延昆、杜飞进、齐静、庞丽娟、闫傲霜、李颖津、侯君舒，秘书长刘云广出席会议。常务副市长崔述强、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寇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朱雅频、市监察委员会有关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听取了市政府关于修改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决定草案的说明。表决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修改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决定，表决通过了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决定了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市高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分别提请的任免议案。

李伟说，此次对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进行修改，旨在巩固深化本市营商环境改革成果，更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构建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营商环境制度。市政府有关部门要以此次修法为契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着力推进法规贯彻实施。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要加强与市政府有关部门沟通联系，持续跟进研究，总结实践经验，不断健全营商环境法规制度体系，为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图文/薛睿杰）

到基层打捞最鲜活的民意

8月，本市就城市更新条例草案、节水条例草案开展“万名代表下基层”征求立法意见建议工作。各级人大代表进街道、入社区，依托全市347个代表之家、2826个代表联络站，与市民群众面对面，倾听大家怎么想、怎么看。

城市更新与节水立法，都是提升城市治理水平的大事，也是关乎市民生活品质的实事。好事怎么办好，很多时候大家都有各自的想法。老楼加装电梯意见不统一，楼道乱拉的“飞线”清理难，绿化灌溉用自来水浪费吗……在“解剖麻雀式”的调研座谈中，基层群众你一言我一语，与各级代表深度互动。原汁原味的建议、真切具体的烦恼，一条一条列入了“问题清单”“经验清单”，最大程度碰撞着社会共识，也擦亮了依法善治的民生底色。

人大代表来到群众家门口求建议、听意见，在北京已是常态。从“万名代表下基层”，让法治建设的每个环节都有群众参与、由群众评判；到构建全覆盖、多层次的代表联系机制，充分发挥代表和百姓之间“连心桥”“议事厅”作用，种种制度上的“微创新”，持续拉近着代表与市民的距离。而很多来自基层的“土方子”，不仅得到了政策、法规的积极回应，更成为破解难题的“金点子”。代表到群众中去，群众到决策中来，法律程序与民意基础兼顾，“百姓盼望的”与“政府要做的”相连，“让群众说话好用、管用”，具象而生动地诠释着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北京实践”。

千头万绪的事，说到底就是千家万户的事。大事小情矛盾症结在哪，置身其中的居民最了解，最有发言权。实践也充分证明，到基层一线去，打捞最真实、最鲜活的民意，基层治理才有源头活水。北京有着2100多万常住人口，每个人都是城市的一分子，每个人都对城市未来有想法、有期待。随着北京进入城市更新的升级阶段，与市民群众多对话多沟通，本身就是一个集思广益、寻找共识的过程。基层群众发声渠道越多，各式“吐槽”越能得到有序表达，城市运转的堵点、痛点就越早“被看到”，城市治理的脉络会越发清晰，从而形成“问需于民—施治为民—造福于民”的闭环。

“一切为民者，则民向往之”。始终抱持人民情感、人民立场，与群众时刻保持同频共振，政策制定必将更加科学合理，城市发展的步伐也将更加稳健。

（据《北京日报》）



2022年第09期
总第273期

主管主办单位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
编 辑 出 版　《北京人大》编辑部
国 内 刊 号　CN11-4553/D
出 刊 日 期　本期20日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刘云广
副 主 任　崔新建
委　　员　马曙光　王荣梅　田洪俊　丛骆骆
（按姓名笔画排列）　吕桂富　朱光彤　刘玉芳　刘长利
刘　军　刘　兵　刘　震　李　文
李文起　杨　珊　吴松元　宋建明
张力兵　张立新　张伯旭　张维刚
陈　永　陈宏志　轩德祥　金卫东
金树东　赵玉影　高　峰　彭丽霞
潘临珠

主　　编　田洪俊

编 辑 部

主　　任　穆晓玲
副 主 任　张雪松
责任编辑　薛睿杰
编　　辑　薛睿杰　何纯谱　宁晓雯　史　健
吕亚南　张　樾
责任校对　何纯谱
美　　编　王文静
采 编 室　(010)55588160/88161/88165
发 行 室　(010)55588167/88168
通　　联　(010)55588160
传　　真　(010)55588168
电子邮箱　bjrdzazhi@bjrd.gov.cn
通讯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清风路33号院
邮政编码　101169
印　　刷　廊坊市佳艺印务有限公司
发　　行　北京中邮弘发(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定　　价　6.00元

卷首语

01　到基层打捞最鲜活的民意

高层声音

04　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 必然要求构建新发展格局

工作动态

11　市人大常委会近期重要工作一览

巡礼

13　立法凝聚“最大公约数”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地方立法的北京实践

17　“点”上开花 法润京华
——基层立法联系点在北京向阳生长

贯彻落实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21　为谱写“平原新城看顺义”新篇章 提供坚强的民主法治保障

24　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首都重点平原新城实践地

特别报道

27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决定

28　打造“制度高地”助力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29　把传承北京城市历史文脉的中轴线保护好

32　《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涉及的法律责任规定

36　推动住房租赁条例落地落实 以法治力量保障住有所居

特别关注

39　在绿水青山间蹚出乡村振兴路
——全国人大北京团代表在平谷区开展专题调研纪实

43　切实增强执法检查监督实效 巩固发展首都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成果

46　万名代表下基层 彰显“制度魅力”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北京市连续四年开展“万名代表下基层”活动

50　第八届民主与法治学术交流座谈会
——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理论与实践（北京·2022）会议综述

目录



9月19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以视频形式会见韩国首尔市议会议长金显基，共同签署了友好合作交流备忘录。摄影/李建生

履职新时代

55 北京市人大代表段淑珍：30年用心书写履职为民答卷

58 北京市人大代表张晓艳：让乡村群众感受到更多“医”靠

区乡人大

60 各区人大常委会工作动态

学习与思考

62 强化政治引领 提升履职能力

63 青春需奋进 学习正当时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培训班纪实

北京人大官方微信公众号正式开通！
扫描二维码即可关注

封面摄影：薛睿杰

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必然要求构建新发展格局

习近平

这次全会开得很好。全会听取了中央政治局工作报告，分析了新形势新任务，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

全会通过的《建议》，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纲领性文件，是今后5年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行动指南。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全国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是学习贯彻这次全会精神，把《建议》确定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下面，我代表中央政治局，就贯彻落实全会精神讲几个重点问题。

一、正确认识国际国内形势

经过几代人接续奋斗，我们即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从明年起将开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

在这个重要时刻，我们既要看到我国发展总体态势是好的，我们完全有基础、有条件、有能力取得新的伟大胜利，也要看到当前诸多矛盾叠加、风险挑战显著增多，我国发展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复杂环境。我们必须坚持正确的历史观、大局观、发展观，看清当前国际国内形势纷繁复杂现象下的本质，做到临危不乱、危中寻机、开拓进取、开辟新局，更好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从国际看，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进入加速演变期，国际环境日趋错综复杂。一方面，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另一方面，国际形势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大流行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民粹主义、排外主义抬头，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国际经济、科技、文化、安全、政治等格局都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我们要准确认识决定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走向的关键因素，牢牢把握战略主动。

从国内看，我国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也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关键是要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看问题，积极拓展发展新空间。

第一，深刻认识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增强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系统性。当前，我国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是，创新能力不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农业基础还不稳固，城乡区域发展和收入分配差距较大，生态环保任重道远，民生保障存在短板，社会治理还有弱项。归结起来，就是发展不平衡发展不充分。发展不平衡，主要是各区域各领域各方面存在失衡现象，制约了整体发展水平提升；发展不充分，主要是我国全面实现社会主义现

代化还有相当长的路要走，发展任务仍然很重。推动解决这些问题，要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既然是社会主要矛盾的反映，解决起来就不可能一蹴而就，必须既积极有为又持之以恒努力。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坚持系统观念，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推动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第二，深刻认识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增强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针对性。我国长期所处的短缺经济和供给不足的状况已经发生根本性改变，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总体上已经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呈现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特点，其中有很多需求过去并不是紧迫的问题，现在人民群众要求高了，我们对这些问题的认识和工作水平也要相应提高。我们要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努力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三，深刻认识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增强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信心。当前，我国经济面临周期性因素和结构性因素叠加、短期问题和长期问题交织、外部冲击和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碰头等多重影响，可以说困难前所未有。疫情的冲击是一时的、总体上是可控的，外部冲击倒逼我们加快了自主创新步伐，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党的坚强领导，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是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的根本保证。长期以来，我国积累的雄厚物质基础、丰富人力资源、完整产业体系、强大科技实力，以及我国全球最大最有潜力的市场，是我们推动经济发展和抵御外部风险的根本依托。

综合分析国内外形势，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战略机遇期这个概念，当时提出来时指的是本世纪头20年。在20年后的今天，对战略机遇期如何判断，是一个重大问题。过去我们是顺势而上，机遇比较好把握；现在要顶风而上，把握机遇的难度就不一样了。过去大环境相对平稳，风险挑战比较容易看清楚；现在世界形势动荡复杂，地缘政治挑战风高浪急，暗礁和潜流又多，对应变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过去我们发展水平低，同别人的互补性就多一些；现在我们发展水平提高了，同别人的竞争性就多起来了。

我们的判断是危和机并存、危中有机、危可转机，机遇更具有战略性、可塑性，挑战更具有复杂性、全局性，挑战前所未有，应对好了，机遇也就前所未有。这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是转危为安、化危为机的一个典型例子。回想年初疫情刚刚暴发时，情况是多么危急、压力多么巨大。现在大半年过去，我们不仅没有被疫情击倒，反而成为全球抗疫成功的典范，今年我国将是全球唯一恢复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我国综合实力和国际影响力反而实现更快跃升。其中的经验和道理，要好好思考和把握。

总之，“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实现新的更大发展的关键时期。我们要增强机遇意识、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勇于开顶风船，善于化危为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

二、全面把握新发展阶段

新发展阶段就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阶段。这在我国发展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对这个新发展阶段，我们要从历史和现实、理论和实践的角度全面加以把握。

第一，进入新发展阶段，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的大跨越。我说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近代以来中国人民最伟大的梦想。近代以来，在外国列强入侵和封建腐朽统治下，我国错失了工业革命的机遇，大幅

落后于时代，中华民族也遭受了前所未有的苦难。鸦片战争之后，中国人民和无数仁人志士不屈不挠，苦苦寻求中国现代化之路。孙中山先生的《建国方略》被称为近代中国谋求现代化的第一份蓝图，但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条件下，中国现代化没有也不可能取得成功。

中国共产党建立近百年来，团结带领中国人民所进行的一切奋斗，就是为了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新中国成立以后，我们党孜孜以求，带领人民对中国现代化建设进行了艰辛探索。1954年，周恩来同志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就明确指出：“如果我们不建设起强大的现代化的工业、现代化的农业、现代化的交通运输业和现代化的国防，我们就不能摆脱落后和贫困，我们的革命就不能达到目的。”1956年，毛泽东同志提出：“我国人民应该有一个远大的规划，要在几十年内，努力改变我国在经济上和科学文化上的落后状况，迅速达到世界上的先进水平。”他还警示，如果搞得不好就会被开除“球籍”。1964年12月，周恩来同志在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再次提出：“从第三个五年计划开始，我国的国民经济发展，可以按两步来考虑：第一步，建立一个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第二步，全面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使我国经济走在世界的前列。”由于后来发生了“文化大革命”，当时提出的四个现代化建设没有完全展开。尽管如此，从1949年到1978年，我们党领导人民在旧中国一穷二白的基础上建立起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有效维护了国家主权和安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迈出了坚实步伐。

改革开放以后，邓小平同志提出“三步走”战略，即到上世纪80年代末解决人民温饱问题，到上世纪末使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到21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现代化，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进入新世纪，在人民生活总体上达到小康水平之后，我们党又提出，到建党100年时全面建成惠及十几亿人口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然后再奋斗30年，到新中国成立100年时，基本实现现代化，把我国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党的十九大站在新的更高的历史起点上，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分两个阶段推进的战略安排，提出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从第一个五年计划到第十四个五年规划，一以贯之的主题是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我们走过弯路，也遭遇过一些意想不到的困难和挫折，但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意志和决心始终没有动摇。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党对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在认识上不断深入、在战略上不断成熟、在实践上不断丰富，加速了我国现代化发展进程，为新发展阶段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奠定了实践基础、理论基础、制度基础。

第二，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创造了有利条件。“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取得决定性成就，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国力跃上新的大台阶。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已突破1万美元，预计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将突破100万亿元。“十三五”时期累计有5575万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今年底将历史性地解决绝对贫困问题。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对外开放持续扩大，生态文明建设成效之大前所未有。我国建成了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超过13亿人，基本养老保险覆盖近10亿人，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可以肯定，“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将如期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将如期实现。

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赢脱贫攻坚战，使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向前迈出新的一大步，实现了从大幅落后于时代到大踏步赶上时代的新跨越。

第三，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具有许多重要特征。世界上既不存在定于一尊的现代化模式，也不存在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现代化标准。邓小平同志说过：“我们搞的现代化，是中国式的现代化。我们建设的社会主义，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我们所推进的现代化，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国情的中国特色。第一点，我国现代化是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我国14亿人口要整体迈入现代化社会，其规模超过现有发达国家的总和，将彻底改写现代化的世界版图，在人类历史上是一件有深远影响的大事。第二点，我国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我国现代化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自觉主动解决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分配差距，促进社会公平正义，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坚决防止两极分化。第三点，我国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我国现代化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促进物的全面丰富和人的全面发展。第四点，我国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我国现代化注重同步推进物质文明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否则资源环境的压力不可承受。第五点，我国现代化是走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一些老牌资本主义国家走的是暴力掠夺殖民地的道路，是以其他国家落后为代价的现代化。我国现代化强调同世界各国互利共赢，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努力为人类和平与发展作出贡献。实践表明，中国式现代化既切合中国实际，体现了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也体现了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我国要坚定不移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断为人类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三、着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根据我国发展阶段、环境、条件变化，特别是基于我国比较优势变化，审时度势作出的重大决策。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事关全局的系统性、深层次变革，是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的战略谋划。我们要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准确把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构想。

从根本上说，构建新发展格局是适应我国发展新阶段要求、塑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必然选择。改革开放前，我国经济以国内循环为主，进出口占国民经济的比重很小。改革开放后，我们打开国门，扩大对外贸易和吸引外资。特别是2001年加入世贸组织后，我国深度参与国际分工，融入国际大循环，形成市场和资源“两头在外”的发展格局，对我们抓住经济全球化机遇快速提升经济实力、改善人民生活发挥了重要作用。

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是我国发展格局演变的一个重要分水岭。面对严重的外部危机冲击，我们把扩大内需作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基本立足点，推动经济发展向内需主导转变，国内循环在我国经济中的作用开始显著上升。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使发展更多依靠内需特别是消费需求拉动。我国对外贸易依存度从2006年峰值的67%下降到2019年的近32%，经常项目顺差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由最高时的10%以上降至目前的1%左右，内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有7个年份超过100%。我们提出构建新发展格局，是对我国客观经济规律和发展趋势的自觉把握，是有实践基础的。

未来一个时期，我国国内市场主导经济循环的特征会更加明显，经济增长的内需潜力会不断释放。从需求看，我国拥有14亿人口，其中有4亿多中等收入人群，我国商品零售额即将超过美国，位居世界首位，今后还有稳步增长空间。从供给看，我国基于国内大市场形成的强大生产能力，能够促进全球要素资源整合创新，使规模效应和集聚效应最大化发挥。只要顺势而为、精准施策，我们完全有条件构建新发展格局、重塑新竞争优势。

第一，构建新发展格局是把握发展主动权的先手棋，不是被迫之举和权宜之计。从国际比较看，大国经济的

特征都是内需为主导、内部可循环。我国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和制造业第一大国，国内经济循环同国际经济循环的关系客观上早有调整的要求。这是我们提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首要考虑。在当前国际形势充满不稳定性不确定性的背景下，立足国内、依托国内大市场优势，充分挖掘内需潜力，有利于化解外部冲击和外需下降带来的影响，也有利于在极端情况下保证我国经济基本正常运行和社会大局总体稳定。

第二，构建新发展格局是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不是封闭的国内单循环。我国经济已经深度融入世界经济，同全球很多国家的产业关联和相互依赖程度都比较高，内外需市场本身是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绝不是关起门来封闭运行，而是通过发挥内需潜力，使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更好联通，以国内大循环吸引全球资源要素，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提高在全球配置资源能力，更好争取开放发展中的战略主动。我国开放的大门不会关闭，只会越开越大。要科学认识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关系，主动作为、善于作为，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对外开放。

第三，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以全国统一大市场基础上的国内大循环为主体，不是各地都搞自我小循环。党中央作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安排，提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是针对全国而言的，不是要求各地都搞省内、市内、县内的自我小循环。各地区要找准自己在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中的位置和比较优势，把构建新发展格局同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等有机衔接起来，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不能搞“小而全”，更不能以“内循环”的名义搞地区封锁。有条件的地区可以率先探索有利于促进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效路径，发挥引领和带动作用。

构建新发展格局必须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我们提出新发展理念已有5年，各方面已形成高度共识，实践也在不断深化。贯彻新发展理念，必然要求构建新发展格局，这是历史逻辑和现实逻辑共同作用使然。要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对各领域发展的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加强政策协调配合，使发展的各方面相互促进，把贯彻新发展理念的实践不断引向深入。

四、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把握好几个重要着力点

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一个系统工程，既要“操其要于上”，加强战略谋划和顶层设计，也要“分其详于下”，把握工作着力点。

一是要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这是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增强国内大循环主体地位的重要基础。经济活动是一个动态的周而复始的循环过程。要推进深层次改革和强化政策引导，着力打通制约经济循环的关键堵点。要以满足国内需求为基本立足点，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着力提升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要加强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完善硬件和软件、渠道和平台，夯实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基础。

二是要加快科技自立自强。这是确保国内大循环畅通、塑造我国在国际大循环中新优势的关键。要增强责任感和危机感，丢掉幻想，正视现实，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加快攻克重要领域“卡脖子”技术。要充分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造就更多国际一流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要为科学家和留学生回国从事研究开发、学习、工作和生活提供良好环境和服务保障，让他们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为国效力。

三是要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这是稳固国内大循环主体地位、增强在国际大循环中带动能力的迫切需

要。制造业是我国经济命脉所系，是立国之本、强国之基。这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我国完备的制造业体系发挥了至关重要的支撑作用，再次证明制造业对国家特别是大国发展和安全的重要意义。要把增强产业链韧性和竞争力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着力构建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产业链供应链。要对重点行业产业链供应链进行系统梳理，摸清薄弱环节、找准风险点，分行业做好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加快补齐产业链供应链短板，逐步在关系国家安全的领域和节点实现自主可控。要采取有力措施提高企业根植性，促进产业在国内有序转移，即使向外转移也要想方设法把产业链关键环节留在国内。

四是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城乡经济循环是国内大循环的重要方面，也是确保国内国际两个循环比例关系健康的关键因素。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任务，是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必然要求。要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接续推动脱贫摘帽地区乡村全面振兴，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是“三农”工作头等大事。在粮食安全问题上千万不可掉以轻心。要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确保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要坚持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农业生产结构，优化农业生产区域布局，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

五是要提高人民生活品质。这是畅通国内大循环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也是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关键联结点。适应人民群众需求变化，努力办好各项民生事业，让老百姓的日子越过越好，是社会主义生产的根本目的。优化分配结构，发展壮大中等收入群体，有利于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是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的一个关键环节。要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切实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不断壮大中等收入群体。要坚持问题导向，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六是要牢牢守住安全发展这条底线。这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前提和保障，也是畅通国内大循环的题中应有之义。这次中央全会对统筹发展和安全作出战略部署，对在复杂环境下更好推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大指导意义。要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国家利益至上，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要把握好开放和安全的关系，织密织牢开放安全网，增强在对外开放环境中动态维护国家安全的本领。要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促进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

五、提高党领导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

面对当前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繁重任务，必须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做到令行禁止。要把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各方面，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样的大变局不是一时一事、一域一国之变，是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能否应对好这一大变局，关键要看我们是否有识变之智、应变之方、求变之勇。古人讲：“谋先事则昌，事先谋则亡。”要强化战略思维，保持战略定力，把谋事和谋势、谋当下和谋未来统一起来，因应情势发展变化，及时调整战略策略，加强对中远期的战略谋划，牢牢掌握战略主动权。

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大底气，是党和国家最深厚的根基。历史教训深刻启示我们，一切脱离人民、偏离人民、背离人民的政治力量，终究会走到人民的对立面，失去人民的支持。要始终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始终保持党同人民的血肉联系。要坚持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要弘扬实事求是的作风，加强调查研究，倾听群众呼声，了解群众意愿，真抓实干解民忧、纾民怨、暖民心，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有一支政治过硬、具备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干部队伍。要深入总结和学习运用中国共产党100年的宝贵经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持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党和人民事业不懈奋斗。要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加强干部教育培养特别是年轻干部培养，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要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让那些想干事、肯干事、能干成事的干部有更好用武之地。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反复强调全党要高度重视和切实防范化解各种重大风险。2018年1月，我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强调，“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要一以贯之”，列举了8个方面16个具体风险并作出深刻分析、提出明确要求，其中就提到了如果发生了非典那样的严重传染性疾病我们怎么办？2019年1月，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中，我再次从9个方面强调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问题，着重要求领导干部肩负起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政治责任。今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就充分证明了强调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要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一项极其重要的工作，不能有丝毫懈怠。要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夺取抗疫斗争全面胜利。要密切关注那些可能迟滞甚至中断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的重大风险，综合研判、统筹谋划、有力应对，尽最大努力避免其发生。对经济社会各领域面临的具体风险，要增强预见性和主动性，提前制定应对预案，尽可能将其消除在萌芽状态。

一个大国的崛起，绝不可能是轻轻松松、一帆风顺的，必然要经历一番艰苦的磨炼和斗争。全党必须清醒认识前进道路上进行伟大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发扬斗争精神，提高斗争本领。既要敢于斗争，勇于碰硬，又要善于斗争，讲究斗争艺术和策略。要用好统一战线这个法宝，团结大多数，搞好大联合，不要四面出击，不搞关门主义。要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善于利用多边机制，更好利用国际体系的力量遏制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要做好宣传特别是外宣工作，树立和平发展的负责任大国形象，最广泛地争取国际社会对我们的理解和支持。

这次党中央制定规划建议，把加强顶层设计和坚持问计于民统一起来，强调发扬民主、开门问策、集思广益，征求意见范围之大、参与人数之多、形式之多样是前所未有的。要根据《建议》制定好“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地方规划，注意倾听人民呼声、汇聚人民智慧。各地区编制本地区规划要结合实际，实事求是，留有余地，不能搞层层加码。要坚持和完善规划有效实施的机制，完善规划实施中的动态监测、中期评估、总结评估机制，提高规划执行力和落实力。

同志们！明年，我们将迎来建党100周年。党中央正在就庆祝活动进行总体设计，定下来后各级党委要认真实施。我们要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动员全党同志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不断创造新的历史伟业！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20年10月29日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据《求是》2022年第17期）

市人大常委会近期重要工作一览

● **9月19日**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以视频形式会见韩国首尔市议会议长金显基，共同签署了友好合作交流备忘录。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秘书长刘云广参加会见。

李伟说，立法机构交往是中韩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中韩建交30周年之际，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愿同首尔市议会延续两市立法机构间友好交流传统，互学互鉴城市精细化管理、新兴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大城市治理领域立法经验，继续开展基层人大代表和议员学习交流，进一步夯实两市友好的社会基础，为两国关系长期健康稳定发展作出首都贡献。

● **9月15日** 为做好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纵深推进“两区”建设工作情况报告的工作，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委员和代表到顺义区开展专题调研。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刘云广，党组成员于军参加。

李伟说，“两区”建设是中央支持北京开放发展的重大政策，是北京“五子”联动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关键一“子”。要继续加大先行先试力度，探索制定开放水平更高、吸引力更强的政策制度，努力在市场准入、服务贸易开放、数据跨境流动等重点指标、关键环节和难点堵点上不断取得突破，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更具国际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北京样板”。围绕智能制造、数字经济、生物医药等领域，强化产教融合，在人才供给与市场需求之间“架桥”，为教育、研究机构与企业融通“铺路”。要尽快完善和理顺以自贸试验区条例和促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决定这“一条例一决定”为核心的政策配套体系，推进营商环境、科技成果转化、知识产权保护等相关法规的实施，加强法规政策的持续推介和精准解读，以健全完备的法规政策体系护航“两区”建设稳步向前。

● **9月8日**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到通州区运河中学东校区和北京学校看望慰问教师并检查疫情防控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于军参加。

李伟说，教书育人是崇高美好的事业，有高质量的教师，才会有高质量的教育。广大教师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北京师范大学“优师计划”师范生回信精神，始终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不断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努力培养更多拥有高尚情操、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栋梁之才。要关心关爱教师，大力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推动形成优秀人才争相从教、广大教师尽展其才、好教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

李伟说，学校是疫情防控的重点，中秋、国庆两节临近，要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持底线思维、压实主体责任、保持应急状态，以更科学充足的准备、更严格精准的措施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加强返校报到等重点环节防控工作，实行校园封闭管理，校医务室要发挥“哨点”监测作用，落实查验核酸证明、测温扫码、晨午检等制度。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和政策宣传教育，引导师生做好个人防护，耐心细致开展心理辅导，确保师生身心健康。

● **8月29日**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四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决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延昆、杜飞进、齐静、庞丽娟、闫傲霜、李颖津、侯君舒，秘书长刘云广出席会议。

李伟说，此次对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进行修改，旨在巩固深化本市营商环境改革成果，更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构建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营商环境制度。市政府有关部门要以此次修法为契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着力推进法规贯彻实施。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要加强与市政府有关部门沟通联系，持续跟进研究，总结实践经验，不断健全营商环境法规制度体系，为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 **8月23日** 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西城区和东城区就《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参加。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侯君舒，秘书长刘云广参加。

李伟在检查中说，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是首都北京的金名片。要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的精神，以传承历史文脉为原则，以改善整体风貌为抓手，用好法治手段、下足绣花功夫，实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立足历史文化遗产的独特底蕴，充分利用数字技术和现代科技手段，创新丰富保护利用方式。积极探索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区域环境提升、经济融合发展新路径，积极引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探索灵活多元的活化利用模式，以高水平利用促进高质量保护。坚持以人为本，强化社会公众参与，把保护历史遗迹与改善人居环境相结合，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成果惠及更多市民群众。要加强条例的宣传普及，认真总结梳理条例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和问题，继续完善政策法规体系，不断提高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法治化水平。

● **9月15日**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全国人大北京团代表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到平谷区开展专题调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杜德印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北京代表团副团长刘伟参加。

● **8月23日至25日** 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主任委员陈锡文在京调研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立法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延昆陪同调研。

● **8月24日** 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刘家义率调研组来京开展地方金融运行情况专题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颖津陪同调研并参加座谈。

● **9月14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带队到顺义区开展专场调研。

● **9月8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清带队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走访调研。

● **9月7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侯君舒出席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执法检查组第二次全体会议暨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 **8月30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颖津走访调研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8月26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齐静到市人民检察院调研本市检察机关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情况。

● **8月24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闫傲霜到崇礼住宅、先农坛开展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执法检查调研。

● **8月19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齐静到市高级法院调研本市法院未成年人审判工作开展情况。

● **8月18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飞进、庞丽娟出席本市托育服务体系建设专家与代表座谈会。

（张樾）

立法凝聚“最大公约数”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地方立法的北京实践

文 / 吕明芳

核心价值观是一个民族赖以维系的精神纽带，是一个国家共同的思想道德基础，承载着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精神追求，体现着一个社会评判是非曲直的价值标准。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指出，要注重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立法。北京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价值引领、坚持立法为民、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统筹推进，着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地方立法，以高质量立法保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京华大地形成生动实践。



2022年9月23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现场。摄影/张樾

入法入规、培根铸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京华大地落地生根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灵魂。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地方立法，是北京市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也为深入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建设法治中国首善之区提供了制度保障。

循法治之道，建首善之区。市人大常委会注重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规立改废释全过程，以法规体现鲜明价值导向，促进社会公民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知认同和自觉践行，注重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每一部法规中都有所体现，这一表述在多部法规中被直接写入文本。

立法导向更加鲜明

文明其表，制度其里，文明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市人大常委会以弘德立法促进城市文明向上，《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立法就是弘德立法的一次生动实践。条例开宗明义，将“为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法规第一条首句，确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法律地位。并具体规定了市民在维护公共卫生、公共场所秩序、社区和谐、网络文明等方面应当遵守的文明行为规范，法规的立法导向更加鲜明。

有力约束餐饮经营者、叫停媒体网络“暴饮暴食”内容、加强公务活动用餐管理……《北京市反食品浪费规定》立法用法治的力量，将勤俭节约这一观念由道德规范固定为法律法规。市人大常委会在条例制定过程中，两次开展面向社会公众的问卷调查，进一步提高法规草案征求意见的覆盖面和知晓度，凝聚立法共识，引导形成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弘扬社会层面价值取向。

志愿服务是社会发展的衡量尺度，是城市文明的判定指标。新冠疫情中值守的“红马甲”、冬奥赛场上服务的“小雪花”，都让北京这个城市变得更有温度。市人大常委会在修订志愿服务促进条例时，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入立法目的，鼓励公民践行个人层面的价值准则，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突出首都志愿服务特色，推动北京志愿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也为2022年北京举办冬奥会和冬残奥会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法规约束更加明确

见义勇为、无偿献血、拾金不昧……一种价值观要真正发挥作用，必须融入社会生活，让人们在实践中感知它、领悟它。市人大常委会注重让立法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清晰的行为指引，在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中专章规定文明行为规范和不文明行为治理，明确倡导什么、治理什么，构建具有首都特色的文明行为促进保障制度体系。

市人大常委会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入法规文本时，同样注重明确工作要求。在街道办事处条例的谋篇布局中强化为民思想，规定街道办事处应当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主义新风尚。制定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时，规定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保障社会成员平等共享社会发展成果，彰显包容、开放、文明的城市形象。

制度措施更加有力

公民道德水平的提高和良好社会风气的养成既需要春风化雨的涵养润泽，也离不开制度化的刚性约束。市人大常委会重视通过立法制约和惩处不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行为，在禁毒条例中全面加强禁毒宣传教育、全面细化毒品管制措施，对示范性强、影响力大的公众人物、演艺人员涉毒问题从严规定，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

为创建有利于对外开放和交流交往的优良语言环境，在国际交往语言环境建设条例中明确规定公共场所设置外语标识不得含有违反法律法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或者公序良俗的内容，同时设定相应法律责任，增强法规刚性约束。市人大常委会的备案审查工作也注重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指导作用，在法规中将其纳入规范性文件审查标准，对“明显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公序良俗”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处理措施，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融入北京市法规政策体系。

全方位贯穿、深层次融入，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融入地方立法

市人大常委会以问题为导向，坚持统筹推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各领域立法；全方位贯穿，深层次融入，在立项、起草、论证、协调、审议各阶段注重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首都法治建设中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当时而立法，因事而制礼。市人大常委会尊重立法规律、回应社会关切，从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入手，找准思想的共鸣点、利益的交织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融入点，通过立法筑牢全市人民共同的思想基础，让法规成为市民群众共同的行为规范。

立法注重加强经济建设，推进产权保护法治化

市人大常委会因时立法，立足首都发展要求，营造自由、平等、公正的市场环境。通过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推进首都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提质增效。今年，为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适时修改营商环境条例，将“超经营范围开展非许可类经营活动不予处罚”

等内容写入法规，推动北京市营商环境迈上新台阶。加快新兴领域立法，正在制定的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充分发挥地方立法在新兴领域的试验性作用，为建设数字经济标杆城市提供法治保障。

在促进发展的同时，市人大常委会着眼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制定了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提升地方金融监管法治化、制度化水平。同时注重通过“小切口”立法解决实际问题，以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规范市场秩序、维护消费者权益。并在今年通过了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推进产权保护法治化。宽严相济，突出立法平等、公正、诚信的价值导向。

立法注重坚持和巩固人民主体地位，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法治化

为进一步落实党中央关于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市委人大工作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在修订《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时，将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三者有机统一”等内容写入总则；明确了应当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工作要求，体现了人民当家做主的民主观。

在修订《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守则》时，将“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行为守则加以规定，加强自身建设，督促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更好履行职责。

立法注重发挥先进文化育人化人作用，建立健全文化法规制度

市人大常委会立足北京全国文化中心建设，擦亮首都的文化底色，不断完善文化立法。以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以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统筹协调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与城乡建设发展，推动全市域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对象的传承与利用；以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促进全社会对遗产价值形成准确认知，提升共同保护的社会共识。

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市人大常委会注重发挥先进文化育人化人作用，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正在制定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着力提高立法质量，充分吸纳民意、汇聚民智，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文化凝魂聚气、强基固本的重要作用。

立法着眼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快完善民生法律制度

市人大常委会立足市民群众“七有”要求、“五性”需求，就民生建设开展立法。12345热线正愈发成为民生诉求的全面接办中枢，市人大常委会围绕群众“小事”做好立法“大事”，以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固化改革创新的实践成果，提炼群众“急难愁盼”的标准解法，力求让法规真正成为实现市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为民服务法”，增进人民福祉。

住有所居、宜居安居是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内容。制定物业管理条例，构建党建引领社区治理框架下的物业管理体系，推动建设和谐宜居社区，倡导文明、和谐的价值理念。在住房租赁条例中，明确提出坚持房住不炒、完善租购并举、促进职住平衡、扩大租赁供给，并将其作为思想主线贯穿法规全文和立法全程，以法治保障市民群众租得放心、住得安心。

立法注重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建立严格严密的生态文明法规制度

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指示精神，制定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完善生态环境的系统保护制度、建立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弘扬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理念，为生态涵养区保护和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与此同时，注重以严格严密的生态文明法规制度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从社会治理所需、补齐立法短板入手，制定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规范医疗废物及涉疫情生活垃圾的源头管控、及时收运和应急处置。正在制定的土壤污染防治条例以防治土壤污染为重点，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充分发挥立法之于生态保护的重要作用。

立良法、促善治，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首都生动实践

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既要靠良法，又要靠善治。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首都法规制度体系、贯穿首都城市治理实践，才能充分发挥立法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形成有利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良好法治环境。

法治是城市发展的压舱石。市人大常委会注重强化法治对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促进作用，坚持立法与监督相结合，不断巩固完善立法成果，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首都进一步生动实践、开花结果。

打造立法宣传“窗口”，以法规解读强化公众法治思维

知法懂法是守法用法的前提和基础。市人大常委会不断加强普法宣传，以高质量的宣传解读工作提升高质量立法的实施效果，进一步促进形成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为推动法规实施，市人大常委会在法规通过后及时召开新闻发布会和实施座谈会，邀请有关工作机构、政府相关部门介绍法规主要内容、立法情况、普法安排、实施举措，以全媒体宣传、全渠道传播、全效果推广开展立法宣传工作。在此基础上，不断尝试创新法规的宣传解读方式。组织立法工作人员到各区和街乡宣讲法规重点内容，选派领导干部参加法规政策宣讲团，以“送法上门”的方式，为群众的理解践行解疑，为基层的应用执行释惑，让法规宣传解读更加深入、更具实效。

为便于公众理解法规主要内容和核心条款，探索视频短片解读的新模式。住房租赁条例选取社会关注度较高的群租房、“甲醛房”、“二房东跑路”问题拍摄普法视频，高度回应市民关切，以人民群众易于理解、喜闻乐见的方式实现宣传解读效果，让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良法”在社会治理中焕发生机活力。

用好执法检查“利剑”，以刚性监督确保法规落实落地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市人大常委会不断改进执法检查工作，探索“检查报告+问题清单+督促整改”机制，力求查得准、问得透、审得实、改到位，确保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的法规制度执行好、落实好。

市人大常委会充分运用“万名代表下基层”机制，在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和物业管理条例执法检查中，组织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近4万余人次按照身边、周边、路边的范围参与检查。并于次年开展执法检查“回头看”，确保立法倡导文明生活方式、保障城市宜业宜居的效果真正实现，以刚性监督检验、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规实施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实效性。

针对大气污染排放的跨区域特点，与天津、河北两地人大常委会开展协同检查，实现《北京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审议、实施、检查三同步，推动条例深入有效实施。为推动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尽快落地，在条例实施后随即开展执法检查，列出清单推动20项配套文件限期完成，确保条例保护生态环境的制度措施落实、落细。

今年的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执法检查，市人大常委会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发动人大代表回“家”进“站”，随机邀请拨打过热线的市民面对面收集意见。并制定执法检查工作手册和“全面体检”清单，把脉制约条例实施的问题，实时督办整改，全面提升法规为民服务效能。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执法检查范围遍及全市域，涵盖11类共18项保护对象，涉及相关法律法规17部，设立5个专题检查小组，以问题为导向深入开展调研，全面提升执法检查实效。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价值表达，是凝聚社会共识的“最大公约数”。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将进一步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以首善意识和首善标准，夯实全市人民团结奋斗的思想道德基础。用更加鲜明的导向、更加明确的要求、更加有力的措施，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京华大地落地生根、枝繁叶茂、开花结果，树立起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地方法治建设的首都示范。

“点”上开花 法润京华

——基层立法联系点在北京向阳生长

文 / 史健

“法非从天下，非从地出，发于人间，合乎人心而已。”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发挥好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要完善人大的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推进人大协商、立法协商，把各方面社情民意统一于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之中。

基层立法联系点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应运而生、蓬勃发展，它一头连着立法机关，一头连着基层群众，极大地推动了基层群众参与立法的深度和广度，使立法更接地气、更具实效。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在市委领导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指导下，立足本地实践特色，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坚持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将人民群众所思所想所盼体现在法规的制度设计中，以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制度优势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点”上开花，“三朵金花”点面结合吸纳民意、汇集民智

如同参天大树，全过程人民民主只有深深扎根基层的肥沃土壤，不断滋养，才能枝繁叶茂、开花结果。

近年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通过“万名代表下基层”机制，依托覆盖全市的代表家站，组织人大代表和立法议题“双下沉”，实现了“关系千家万户的法规，都由千家万户说了算”的有益探索。

“面”上的前半篇文章写好了，北京开始在“点”上写后半篇文章，2021年5月，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启动了基层立法联系点遴选工作。

“要安排万名代表下基层之外的法规草案到联系点吸纳民意，同时，也要让下了基层的法规草案在联系点听到更多的声音”，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办主任王荣梅介绍，“我们对标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建立基层立法联系点的有关要求，借鉴其他省市经验做法，着眼政治性、政策性、专业性、实践性原则，确定了10个单位作为第一批基层立法联系点”。

数量虽不多，却是精心筛选、精巧布局：

东城区景山街道人大代表之家等6家代表家站既依托街道乡镇，又联系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可以充分反映市区乡三级人大代表、人民群众以及街道乡镇政府对立法工作的意见建议；

朝阳区市场监管局、西城区月坛街道综合执法队2个基层执法部门执法事项多、范围广，可以真实反映基层执法情况和中小企业对立法工作的意见建议；

中国政法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不但可以为立法工作提供专业法律支撑，也可以组织青年教师和学生参与首都法治建设，对立法工作提出创新性意见建议。

地域分布上，从首都功能核心区到北京城市副中心，从朝阳、海淀等中心城区到顺义、昌平等平原新城，在充分体现地域均衡性的前提下，将重心向人口数量多、部门机构多、群众诉求多的中心城区倾



2021年8月26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到海淀区上地街道人大代表之家立法联系点听取人大代表和基层群众对《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的意见建议。摄影/苗士赢

斜，力争把握各方诉求，兼顾各方利益，回应各方关切，形成社情民意的“最大公约数”。

功能类别上，紧扣北京“四个中心”城市战略定位，景山、月坛、展览路街道中央政务单位集中，历史文化资源聚集；朝外街道驻有13家外国使馆，是典型的涉外窗口；上地街道毗邻北大、清华，汇聚了百度、华为、联想、快手等数十家高精尖企业，处于全国科技创新阵地前沿。

10家基层立法联系点一经挂牌，征求意见的法规草案便接踵而至，“关系千家万户的法规，都由千家万户说了算”“关系专业领域的法规，都请专业人士谈一谈”在这里实现了互补互促。

2021年7月，“国字号”立法直通车也开进北京，朝阳区人大常委会成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的第三批基层立法联系点。它的设立为北京人民依照法定程序参与国家重大立法决策提供了便利条件，架起了又一座国家立法工作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连心之桥、人民群众参与民主法治建设的聚力之桥。

随着基层立法联系点“点”上开花，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北京画卷上，呈现出“三朵金花”（万名代表下基层、代表家站、基层立法联系点）点面结合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动人画面，拉动北京人大工作不断增强接地气的广度、察民情的深度、聚民智的精度、惠民生的力度。

葳蕤勃发，开门立法的“门”开得更大、“法”更接地气

相对于逐步成熟完善的“万名代表下基层”和经过十余年探索实践的“代表家站”，基层立法联系点还是一朵小金花，但在全党全社会的悉心照料下，在“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中，尽享水美土肥的小金花葳蕤勃发。

北京市委一直关心着立法联系点的筹备、建设、使用。联系点挂牌前两天，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设立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

点有关情况的报告》就报送到了市委领导案头。市委第六次人大工作会议就优化立法工作机制，专门提出“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民意‘直通车’作用”。

各区区委也加强领导、统筹谋划，着力把基层立法联系点打造成民主民意表达的重要平台和载体、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阵地。以朝阳区为例，区委提出“要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不断丰富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立法的形式和渠道，为立法修法提供朝阳智慧”，把街道（地区）立法联系点建设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等等。

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

市人大常委会着重建立了《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则》等配套制度，从立法联系点的工作内容、形式、流程、联系指导以及支持保障等方面做了规范。各联系点也根据要求、结合实际，建立完善日常工作制度和信息报送制度，把基层群众“原汁原味”的声音、“急难愁盼”的问题快速、通畅地传递到立法机关。

为确保工作抓得紧、落得实、干得好，基层立法联系点也在组织建设和队伍建设上，下足了功夫——

东城区景山街道人大代表之家以市区人大代表为主体，以社区人大代表联络员为支撑，以小巷管家信息员为抓手，通过三支队伍从不同维度拓宽人大代表了解民声、民意、民愿、民盼的渠道，让开门立法的“门”开得更大、“法”更接地气。

中国政法大学发挥法学专业门类齐全、高水平人才聚集、科研人员理论素养高的优势，依据院系结构、依托科研部门、统筹重点学科、兼顾专业设置，形成了校级领导抓总、覆盖全校师生的工作体系，在专业领域积极建言献策，为法规“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提供专业支撑。

朝阳区市场监管局把民主立法的触角延伸到了全区44个街道乡镇、58个委办局，每次立法征求意见都将调查问卷发送到联系单位，征求一线工作人员的意见建议。

……

如此，各个基层立法联系点都建立了立法信息员队伍或立法联系单位群体，将了解社情民意的“神经网络”广布在乡镇街道、学校社区、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代表家站等各个角落，形成了点—线—面联动的工作网络，让每一部法规都能纳百家之言、集万民之智，让立法之路满载民意，让民主之智持续“闪光”。

从始至终，人民群众参与到立法工作全过程、各环节

市人大常委会坚持立法为了人民、立法依靠人民，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在尊重和体现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宣传和引导人民群众，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沉浸式”参与到法规草案的立项、起草、调研、审议、评估、宣传、实施等全过程、各环节。

在众多立法准备活动中，五年立法规划是每届人大常委会的“任务表”“施工图”，今年北京市新版五年立法规划编制过程中，加入了一个新的环节——请立法联系点征求基层群众意见，应该立什么样的法规、哪些法规应该先立，都要听听人民群众怎么说。

“从汇总的信息看，大家更关注体现‘七有’要求和‘五性’需求的法规，建议主要集中在城市建设、教育文化、医疗健康、社会治理方面，当然，关乎‘四个中心’‘四个服务’的法规也被排进了优先序列，还有一些建议涉及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立法”，顺义区仁和镇人大主席吴健强拿着60多页逐条整理好的意见建议说。

在立法的调研、审议阶段，“民意征求”更是直抵基层、直通一线，走到人民群众身边。

谈起接诉即办工作条例草案两次走进自己所在的立法联系点，朝阳区朝阳门外街道人大代表之家立法联系点的李邈如数家珍。

“去年6月，条例草案一审之后，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办就来我们这里征求意见，那天参加讨论的市民把会议室坐得满满当当，大家针对‘快速响应’‘上下联动’‘精准派单’等提了很多建议，法制办的同志当场表示会把建议都带上

去，过段时间再来当面反馈吸纳情况”，李邈说。

“草案三审之前，他们果然又来了”，李邈激动地说，“不但把上次吸纳的情况做了说明，又介绍了条例草案的最新审议情况，并请大家畅所欲言，继续给接诉即办工作‘支招儿’”。

去年9月，接诉即办工作条例通过并实施，然而，这部“为民服务法”和基层立法联系点的故事还在继续，只不过情节从“问计于民”变成了“问效于民”。

为了解条例实施的整体情况和具体效果，今年，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和市区人大代表走进景山街道人大代表之家立法联系点，展开了一场有感动、有欢笑、有辣味的市民座谈会，现场邀代表“阅卷”，请人民“打分”。

座谈会上一轮轮“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的问答，道出了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答出了以首善标准推进新时代北京人大工作的主动担当，展现了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的优势所在。

法润京华，人民群众在民主参与、民主决策中收获满满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倾听人民声音，凝聚人民智慧，回应人民期待，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将人民群众所思所想所盼体现在法规的制度设计中，以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制度优势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没想到立法这么‘高大上’的事情，能让我们普通老百姓参与进来”，谈起自己的建议最终变成了法条，家住上地街道学府树家园小区的陈万超先生笑得很开心。

去年10月，《北京市国际交往语言环境建设条例（草案）》到上地街道人大代表之家立法联系点征求意见，在国外从事过多年语言教育工作的陈万超看到宣传信息后，抱着试试看到心理，提交了一条“加强校企合作培养涉外人才”的建议，最终被吸纳进了条例第二章第十五条。

陈万超骄傲地说，“我现在一有机会就跟朋友们讲这个事儿，他们有的都开始钻研立法法、代表法了，准备下次也提几条‘硬货’”。

不止是陈万超，很多基层群众都从民主参与、民主决策中品尝到了甜蜜、收获到了喜悦。

在北京，每个基层立法联系点都建立了台账，有的还设置了“法条墙”等形式，及时将法律法规吸纳建议情况逐一公布，让人民群众更加直观地感受到自己的意见有人听、有回音，感受到“人人都可建言献策，处处都是法治空间”，感受到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就在身边。

通州区人大代表张杨也是立法联系点的信息员，整年扎在基层一线的她，最能了解基层群众的期与盼，“每次联系点征求意见，我身边很多老百姓都特别主动，有不少还招呼亲戚朋友一起参加”。

在张杨眼里，基层立法联系点早已不单单是立法直通车，更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宣传窗口，“每次活动，我们都请参与进来的叔叔阿姨、兄弟姐妹把经历和收获分享给身边的人，让更多的人了解立法联系点，了解人民代表大会这个好制度”，张杨说。

“立法联系点成了法治文化的播种地。”张杨表示，立法联系点的设立增强了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的认识，很大程度上提升了干部、群众的法制素养和法治意识，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也得到明显提高。

潜移默化中，“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成为大家解决难题首选的办法——老旧小区如何改造、停车难问题怎么解决、怎样更好发挥物业公司作用等，都由大家讨论来决定。

不知不觉间，“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逐渐成为更多人的共识——文明行为多了、餐饮浪费少了、垃圾分类更到位了、电动自行车行驶更有序了……

变化背后，是中国之治的魅力，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之花、实践之果。

沐浴着全过程人民民主温暖和煦的阳光，植根于京华大地这方沃土，基层立法联系点这朵小小的金花，也将在春去秋来中绽放得更加绚丽。

为谱写“平原新城看顺义”新篇章提供坚强的民主法治保障

文 / 中共北京市顺义区委书记 高朋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这在党的历史、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历史上都是第一次，在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丰富和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内涵，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党对做好人大工作的规律性认识，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市委第六次人大工作会议和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对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深入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做出了明确部署。顺义区作为首都重点平原新城，区委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自觉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更高的站位把牢政治方向、以更大的力度加强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以更实的举措加强和改进全区人大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的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从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巩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战略高度出发，全面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深刻阐明了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深刻回答了新时代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是一篇充满马克思主义真理力量的纲领性文献。区委将学习贯彻和落实中央、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深入理解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丰富内涵、核心要义和重点要求，召开区委第五次人大工作会议传达学习和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制定了区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区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和重点任务分工方案，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人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在潮白两岸的落地实践。

始终不渝贯彻落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区委始终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人大工作，不断深化对做好人大工作的规律性认识，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以党中央理论创新的最新成果指导人大工作实践创新，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

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政治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人民当家做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我们党领导人民在人类政治制度史上的伟大创造，是在我国政治发展史乃至世界政治发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全新政治制度。奋斗新时代、奋进新征程，我们更要坚定制度自信，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用，密切联系群众、倾听人民呼声、回应人民期待，更好把各方面智慧和力量凝聚到提升治理效能、改善人民生活等各项事业中来。

深刻领会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重大理念。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生动实践和必由之路，有着完整的制度程序和参与实践，实现了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相统一。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就是要把人民当家作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区委各项工作措施上来、体现到全区各个国家机关各个层级各项工作上来、体现到建设“业强城优生活美”的首都重点平原新城各项工作上来，以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制度优势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切实筑牢思想政治根基。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作为理论学习和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纳入区委党校（行政学院）课程计划，引导各级党政干部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进一步感悟真理力量和实践力量，以理论的坚定夯实信仰的坚定，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工作举措和实际成效。

健全完善领导制度机制。区委始终坚持把人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自觉把人大工作放在区委中心工作和全区发展大局中去思考、去谋划。严格落实区委人大工作会议制度，每届至少召开一次人大工作会议并制定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文件。不断健全区委研究人大工作制度，将人大工作列入区委常委会会议、月度区领导碰头会议等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听取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全力支持和保障人大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推动人大监督与其他监督有机衔接，形成监督工作合力。指导和督促“一府一委两院”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营造全区上下关心、支持和促进人大工作的良好氛围。

全面加强人大自身建设。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机关”要求，持续加强区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专委会委员专职化、专业化比例，优化专委会职能，设立社会建设委员会。围绕产业转型、民生改善、科技创新等前瞻性、长远性问题，充分发挥常委会组成人员的专业性、代表性，加强调查研究，形成立足区情社情、推动提升工作的高质量调研报告，为区委决策提供重要参考和发挥重要作用。加强区人大工作机构和干部队伍建设，促进区镇人大的协同联动，全区人大工作“一盘棋”整体效应持续增强、整体水平显著提升。

紧扣服务新时代首都发展，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区人大工作

支持人大以更大作为助推高质量发展。进入新时代，顺义区以服务首都发展为统领，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标，坚持在“两区”建设、高端制造、新城发展上走在前列，加快建设“业强城优生活美”的首都重点平原新城，为全市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起好步贡献顺义力量。区委全力支持人大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找准人大定位，发挥人大职能，彰显人大作为。支持人大围绕“两区”建设、高精尖产业发展、五年以上未竣工项目进展、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等情况，打出执法检查、专题询问、视察调研等监督“组合拳”；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基层治理上发力，人大督办“加快全区协调发展 重点推进河东地区建设”“加快推进顺义区商业、服务业转型升级，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强化基层社会治理”和“加强顺义区烟花爆竹燃放管理”等议案取得长足成效。

支持人大以更高站位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区委充分发挥区人大在依法治区中的重要作用，支持人大积极参加市级立法调研，研究制定人大法律监督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坚持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有关专项工作报告，将“一府一委两院”规范性文件全部纳入备案审查范畴，保障宪法法律实施和国家法治统一，有力推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围绕接诉即办工作条例等20部法规开展执法检查，确保宪法和各项法律法规的实施到位。特别是新冠疫情以来，区人大采取解读法律法规、完善审议程序、组织代表宣讲等方式，为区政府及有关部门依法有序开展防疫工作提供舆论支持和法治保障。

支持人大以更强定力推动民生持续改善。区委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首善标准，紧紧围绕群众所思所盼所愿，支持人大围绕“七有”“五性”民生领域问需于民、依法履职。通过对蓝天保卫战、教育质量、老有所养、病有所医等开展视察调研、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专题询问、执法检查等方式开展监督，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对接诉即办、城市更新、住房租赁和非机动车管理等条例采取多种方式问“效”于民，督促政府和相关部门提高效率、改进工作，通过“小切口解决大问题”。五年来共做出决议决定104项、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13项、开展执法检查5次、专题询问6次，增强了人大监督的刚性和实效。

支持人大代表以更优作风坚守履职为民初心。区委深刻认识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扎根人民的特点优势，始终把人大代表工作作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任务来抓。坚持把好人大代表“入口关”，突出政治标准、注重履职能力，新选出的286名区人大代表平均年龄46岁，党员占63%、党外人士占37%，代表中相当大比例是来自基层各行各业的一线工作者，保证能够充分体现最广大人民意愿。重视对代表服务保障与监督管理并重，坚持代表全员培训、代表列席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和代表“菜单式”履职服务等制度和机制，使25个代表之家、159个代表联络站更好地成为联系群众的纽带、汇集民意的桥梁和服务群众的窗口。支持人大代表发挥主体作用，牢记责任使命，在经济发展、疫情防控、接诉即办、优化营商环境等各个领域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为人民用权、为人民履职、为人民服务。指导和督促全区各国家机关密切与人大代表的联系，健全代表建议办理“双牵头、双重视”工作机制，营造尊重代表、支持代表、服务代表的良好氛围。

围绕落实“国门空港城、创新前沿地、宜居示范区”的功能定位，顺义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动人图景已徐徐展开，做好新时代的人大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市委第六次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第三次创业”的奋进姿态，奋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为谱写“平原新城看顺义”新篇章提供坚强的民主法治保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首都重点平原新城实践地

文 / 顺义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宋建明

在建党百年的重要历史节点，党中央首次召开人大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对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提出明确要求，特别是关于“四个机关”的重要论述为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顺义区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努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大力加强“四个机关”建设，认真依法履行职责，为加快建设“业强城优生活美”的首都重点平原新城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民主法治保障。

着力建设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政治机关

政治机关的定位体现了人大的政治属性，要求人大旗帜鲜明讲政治，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常委会始终坚持将党的领导贯穿人大依法履职各方面全过程，确保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常委会毫不动摇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始终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的要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在区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建立健全党组议事规则，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制定请示报告重大事项清单，坚持重大事项、重点工作、重要活动及时向区委请示报告。

强化思想理论武装。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筑牢人大工作的思想政治根基。建立“第一议题”学习机制和常委会会前学法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自觉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常委会认真围绕区委工作谋划推进人大工作，保证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全区人民共同意志和行动，切实做到党的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努力打造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

国家权力机关的定位体现了人大的民主属性，要求人大支持和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常委会努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大各项工作充分反映和体现人民意志。

保证人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利。去年是区和乡镇人大换届之年，区



顺义城区全景图

人大常委会切实肩负起工作责任，尊重和保证人民的选举权，坚持把好代表“入口关”，在选区划分、选民登记、提名推荐、介绍候选人、组织投票等各环节，都广泛动员全区选民参加，加强选举全过程监督，圆满完成区镇两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任务。全区近50万选民积极行使民主权利，依法选举产生了新一届286名区人大代表、1232名镇人大代表，参选率达到96.8%。

确保人大工作体现人民意志。常委会不断健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根据最新修订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地方组织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议事规则，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对区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常委会议事规则等作出修订，保证人民群众通过法定途径、渠道、程序全过程参与人大工作。

完善民意表达平台载体。常委会本着建设好、管理好、运用好的原则，有序推进人大代表之家、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推进代表“月进站、季回家、年述职”。截至目前，共建立和调整25个代表之家、159个代表联络站，并对家站建设、运行、管理提出了具体要求，推动家站成为代表履职的平台、联系群众的纽带、汇集民意的桥梁、服务群众的窗口。同时，借助各社区人大代表社情民意收集箱等，广泛听取人民群众呼声诉求和意见建议，最大限度吸纳民意、汇集民智。

大力建设依法履职尽责的工作机关

常委会紧紧围绕党区委确定的大事、群众关心的要事、改革发展的难事，主动担当作为、依法履职尽责，统筹运用法定监督方式，打好监督“组合拳”，推动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用实际行动书写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的顺义答卷。

促进宪法法律贯彻实施。常委会围绕物业管理、生活垃圾、街道办事处条例等20部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开展执法检查，探索形成了包括选题、组织、报告、审议、整改、反馈等环节的“全链条”工作流程，推动政府及相关部门坚持问题导向，全面、精准、有效实施法律法规，切实发挥了执法检查的“法律巡视”利剑作用。坚持每年听取审议区政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法院和检察院有关专项工作报告，有力推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首次听取了区监委关于开展廉政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确保监察机关依法严格履行职责；首次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将“一府一委两院”规范性文件全部纳入备案审查范畴，保障宪法法律实施和国家法治统一。

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为落实

好市委“平原新城看顺义”的工作要求，常委会立足职能定位，坚持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围绕推动分区规划、“十四五”规划、“两区”建设、高精尖产业发展、营商环境改善、国有资产管理、生态环境建设、河东河西协调发展、 五年以上未竣工项目进展、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等重点领域工作落实，综合运用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专题询问、视察调研等法定监督方式，为推进区域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智慧和人大力量。

推动民生持续改善。常委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问需于民、依法监督，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对学前教育资源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询问，推动解决热点地区学位紧张、师资力量短缺等问题，有效促进学前教育均衡优质发展；持续对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进行监督，推动区疾控中心新大楼投入使用，推动筑牢织密本区重大疫情防控网络；对老旧小区改造和回迁小区房本办理难开展专题调研，提出加强统筹、确保质量、尊重民意、建管并重等建设性意见，有力推动相关工作。聚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每年听取审议区政府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报告，推动全区生态环境持续改善；聚焦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持续对美丽乡村建设、基本农田保护、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情况开展监督，从监督促进、凝聚共识、智力支持等方面助力乡村振兴。

积极建设践行为民宗旨的代表机关

常委会始终坚持把激发人大代表活力、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作为人大工作的重要抓手，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促进人大代表更好为人民用权、为人民履职、为人民服务。

强化代表履职培训。常委会聚焦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丰富培训方式，采取多种方式统筹开展好初任培训、履职培训、专题培训，切实增强代表政治意识和依法履职能力。围绕监督议题，创造性开展“小快灵”小班课堂培训；结合疫情防控实际，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组织开展“北京人大网上课堂”与“人大代表线上随身学”，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进一步增强。

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常委会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人民的特点优势，建立和完善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的“双联系”机制，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桥梁纽带作用。坚持代表回家进站、“代表联系选民月”制度，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丰富代表联系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支持代表通过调研、视察等活动及代表家站等平台了解和收集民情民意，并通过法定途径反映上来。坚持和完善代表履职“菜单式”服务机制，结合代表关注点和专业优势，邀请基层代表列席常委会、参加视察检查活动，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建立专委会联系代表机制，按照代表专业特长将其划分到相关专委会，由专委会组织所联系代表开展工作视察、检查、调研、座谈等活动，充分发挥代表专业特长和优势。

推进代表建议办理。常委会把督办代表建议作为推动政府工作、促进民生改善、保障代表权利的重要抓手，不断完善常委会领导牵头督办、各专门委员会分类督办、代表联络室综合协调的督办工作机制，积极推动建议办理。针对重点建议，采取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政府领导领衔办理、人大专委会牵头“三方见面会”工作机制。建立办理代表建议答复承诺解决事项台账，对代表反复提出的建议进行“回头看”。推动人大和承办单位对建议办理工作的集中、及时公开，进一步提升建议办理质量和实效。充分发挥市人大顺义代表团，围绕新城规划落实、轨道交通建设、重大项目落地等事关顺义长远发展的问题提出议案建议，为顺义发展赢得更多支持。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顺义区人大常委会将牢牢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坚持总结、继承、完善、提高的工作原则，深入学习落实市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进一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尽责、彰显人大作为，为新时代首都重点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民主法治保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修改《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决定

（2022年8月29日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定对《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作如下修改：

一、将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修改为：市场主体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经营范围规范目录自主选择一般经营项目和许可经营项目，申报经营范围。

二、第十二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三款：市场主体超经营范围开展非许可类经营活动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不予处罚。有关部门不得以企业登记的经营范围为由，限制其办理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或者其他政务服务事项。

三、第十二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五款：在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试点商事主体登记确认制改革，最大限度尊重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自主权。

四、将第三十八条修改为：在北京城市副中心、中关村科学城、怀柔科学城、未来科学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及其他有条件的区域，政府及有关部门编制详细规划或者土地一级开发阶段应当同步开展环境、水、交通等区域评估，不再对区域内市场主体的建设项目单独提出评估要求。

五、将第三十九条修改为：本市建立工程建设领域“风险+信用”监管体系，根据风险等级、信用等级分级分类、动态调整监管规则，实行差别化管理。

对社会投资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联合验收和不动产登记可以合并办理，从立项到不动产登记全流程审批时间不超过十五个工作日；对其他社会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推行并联办理、限时办结。

六、第四十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三款：本市依据国务院授权探索取消施工图审查或者缩小审查范围，在勘察设计质量监管中实施告知承诺制，推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和信用监管深度融合，完善按风险分级分类管理模式。

七、第四十二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三款：推行不动产登记与供水、排水、供电、供气、通信等公用服务事项变更联动办理。公用企事业单位应当优化报装流程，精简报装材料，压缩办理时间，实现报装申请全流程网上办理，探索报装单一窗口，增强报装协同性。

八、第四十五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一款：有关部门应当在土地有偿使用合同（划拨决定书）、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房屋销售（买卖）合同、抵押合同、完税凭证、不动产登记簿册、法律文书等资料中记载不动产单元代码，并与不动产交易、税款征收、确权登记、市政公用设施服务、司法裁决等业务实现一码关联，为开展共享查询追溯提供便利。

九、第五十三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二款：探索构建以“风险+信用”为基础、“分级分类+协同”为关键、“科技+共治”为驱动的一体化综合监管体系。

此外，根据本决定对部分条文的条款顺序作相应调整。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后重新公布。

打造“制度高地” 助力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文 / 薛睿杰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修改《北京市营商环境条例》，助力打造营商环境“制度高地”，以首善标准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此次修改结合本市开展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5.0版改革，并借鉴国际通行规则，对9个条款进行完善。主要包括贯彻落实国家营商环境改革要求，提升本市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的协同性，巩固营商环境改革成果等方面内容。

为何修改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条例是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重要的制度基础。此次修改旨在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构建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营商环境制度，推动相关工作迈上新台阶。

条例主要修改完善哪些制度?

*在贯彻落实国家营商环境改革要求方面。*落实3月1日实施的国家《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市场主体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经营范围规范目录自主选择一般经营项目和许可经营项目，申报经营范围。落实去年实施的《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要求，规定了在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试点商事主体登记确认制改革。

*在提升北京市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的协同性方面。*根据本市实际，同时借鉴国际通行规则，推行不动产登记与供水、排水、供电、供气、通信等公用服务事项变更联动办理。规定有关部门应当多场景记载不动产单元代码，并实现一码关联，为开展共享查询追溯提供便利，保障不动产权属清晰，尽可能减少纠纷。

*在巩固北京市营商环境改革成果方面。*近年来，北京市创新推进“6+4”一体化综合监管机制，持续推进建设工程领域改革。为固化这些改革成果，将相关措施上升为地方性法规。例如，新增了北京市依据国务院授权探索取消施工图审查或者缩小审查范围，探索构建以“风险+信用”为基础、“分级分类+协同”为关键、“科技+共治”为驱动的“一体化综合监管体系”等规定。

条例实施两年来效果如何?

我国连续两年成为全球营商环境改善排名前十的经济体，北京市为实现我国营商环境排名大幅提升做出了重要贡献，共有80多项改革措施被世行采纳，33个精简审批环节被认可，压缩审批时间349.5天，环节压缩了33%，时间压减了64%。

*法治是最好营商环境。*在条例保障下，北京市营商环境实现三个转变——从“政府端菜”向“企业点菜”转变，从政府部门“各自为战”向“协同作战”转变，从“政府主导”向“社会共治”转变。与十年前相比，减事项超60%、减时限71%、减材料74%、减证明320项、减中介服务事项300项，98%的市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全程网办。

《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解读

把传承北京城市历史文脉的中轴线保护好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文物和文化遗产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是不可再生、不可替代的中华优秀文明资源”，“历史文化是城市的灵魂，要像爱惜自己的生命一样保护好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中轴线申遗是件大事”，要“以中轴线申遗保护为抓手，带动重点文物、历史建筑腾退，强化文物保护和周边环境整治”。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中轴线保护和申遗工作，要求把传承北京城市历史文脉的中轴线保护好，以中轴线申遗为重要抓手，统筹保护北京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进一步提升全国文化中心建设水平。

2011年，北京市启动中轴线申遗工作。2012年，国家文物局将北京中轴线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公约》及其《操作指南》确立的世界遗产保护制度，对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提出了较高的标准，要求国家和地方级的立法、规范措施应确保遗产保护完好。

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为北京中轴线保护和申遗工作提供法治保障，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自2022年10月1日起实施。

什么是北京中轴线

钟鼓楼、万宁桥、故宫、永定门……这些闻名遐迩的历史建筑有一个共同点——都位于一条中轴线上。梁思成先生在《北京——都市计划中的无比杰作》中描述到，“一根长达8公里，全世界最长，也最伟大的南北中轴线穿过了全城。北京独有的壮美秩序就由这条中轴的建立而产生。”

北京中轴线是北京老城的灵魂和脊梁，是中国乃至全世界现存保存最完整的传统都城中轴线，集中展现了13世纪至今中华文明在城市规划建设上的伟大创造与杰出才能，突出地展现了中国传统时空观、宇宙观，承载了辨方正位、天人合一、以中为尊、礼乐交融等中国传统哲学思想和礼仪文化，体现了中国人对以秩序为特征的理想社会治理方式的追求，符合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突出的普遍价值”标准，“具有罕见的、超越了国家界限的、对全人类的现在和未来具有普遍的重要意义的文化和/或自然价值”。

为了便于社会公众了解和参与保护，《条例》第二条明确，北京中轴线北端为北京鼓楼、钟楼，南端为永定门，纵贯北京老城，全长7.8公里，是由一系列古代皇家建筑、城市管理设施和居中历史道路、现代公共建筑和公共空间共同构成的城市历史建筑群。同时，在第三条第一项列举了具体遗产点位，包括北京鼓楼、钟楼、地安门外大街、万宁桥、地安门内大街、景山、故宫、太庙、社稷坛、天安门、天安门广场建筑群、正阳门、前门大街、天桥南大街、天坛、先农坛、永定门御道遗存、永定门等。

除北京中轴线外，与之相关的物质的和非物质的环境，作为承载中轴线突出普遍价值的一部分，也是《条例》保护的对象。具体规定在第三条第二项至第八项，包括在中轴线居中对称格局下形成的历史城廓、历史街巷、城市标志物、景观视廊、历史河湖水系、古树名木



等历史文化资源，以及与中轴线价值密切相关的国家礼仪传统、城市管理传统、建造技艺传统、民俗文化传统等。

谁来保护北京中轴线

中轴线是历史留给北京的宝贵文化遗产，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中轴线的责任和义务。

公众参与是当代文化遗产保护的发展趋势。社会公众积极参与，有利于促进全社会对遗产价值的准确认知，提升共同保护的社会共识，促进遗产的可持续保护和传承发展。对此，《条例》第九条、第十条、第十四条、第二十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明确了遗产保护的公众参与机制，鼓励、支持公众积极投身遗产保护。例如，公众可以利用市文物部门建立的遗产信息平台查阅信息、共享研究成果，也可以通过开展研究、宣传政策、捐助资金、提供场所和服务等多种方式参与保护利用，还可以成为志愿者，讲好中轴线故事，为遗产保护贡献力量。对保护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将予以表彰或者奖励。

此外，《条例》第五条、第六条、第八条明确了政府、部门、保护责任人、议事协调工作机制、保护机构等多层次的保护主体和保护责任，着力构建系统、规范、有效的保护管理机制。

怎样保护北京中轴线

中轴线历经元、明、清及近现代七个多世纪风云变幻，保存延续至今十分不易。《条例》对标国际公约，在第十一条至第十八条提出了一系列保护要求和保护措施，包括编制保护管理规划，划分遗产区


北京中轴线南端永定门。摄影/和国彬

和缓冲区，针对各类保护对象提出具体保护要求等，并从资源调查和保护监测、考古勘探、工程建设、腾退改造、应急保障等方面，规定了全方位的保护措施。

此外，《条例》第二十八条至第三十条还对政府有关部门不履行保护职责，破坏或者损毁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古树名木，未经审批在保护区域内进行工程建设或者其他影响中轴线传统风貌、历史格局的活动等行为的法律责任，与相关法律法规作出了衔接性规定（见《〈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涉及的法律责任规定》），为中轴线保护提供刚性约束。

如何让北京中轴线活起来

合理利用才是最好的保护。只有深入梳理挖掘中轴线的历史资源和文化内涵，加强文化展示，促进合理利用，才能保持中轴线的生命力，使其更好发挥传承文化、启迪思想、推动发展的作用。

《条例》在坚持保护优先的前提下，规定了多种传承利用措施。例如，第十九条、第二十二条和第二十三条规定，推动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向公众开放，鼓励单位和个人向公共文化机构捐赠或者委托展示实物、资料，鼓励高等院校、专家学者进行遗产价值研究，鼓励学校开展相关教育教学活动，鼓励保护区域内居民开展民俗文化活动，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提升公众体验，促进中轴线保护和旅游融合发展，加强对保护区域内的业态引导等等。

怎样让遗产保护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

世界文化遗产申报涉及遗产地环境建设与居民生活，以人为本、尽可能让公众受益是中轴线申遗保护的重要原则。

居住生活在保护区域内的居民是中轴线申遗保护最直接的利益相关方，也是承载中轴线历史文化内涵的重要群体。为了保障保护区域内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条例》第二十六条作出特别规定。一方面，要求保护机构建立日常沟通机制，听取居民对遗产保护与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另一方面，要求街道和社区组织居民参与遗产的保护、利用，以及遗产价值的发掘、展示和传播，提升居民的认同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申遗的过程充满了文物保护和城市发展的机遇，世界各地都在探索和实践在申遗的过程中，带动地方区域或城市整体发展。近年来，北京市以中轴线申遗为抓手，加强重点地区综合整治，统筹遗产保护与城市发展、民生改善，让更多人民群众享受遗产保护的成果。例如，探索了北京老城保护和改造的“共生院”模式，实现了传承文脉、修补功能、改善民生、提升环境、繁荣社会的多重效果；对钟鼓楼广场进行整体改造，为居民文体活动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提供了新的公共空间，也成为中轴线北端一个重要的历史文化景观。对此，《条例》第二十七条明确，政府统筹协调遗产保护与城市发展、民生改善的关系，完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改善人居环境，促进遗产保护共治、成果共享。

扫码阅读法规全文

《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涉及的法律责任规定

1.违反本条例规定，对北京中轴线保护区域内的不可移动文物造成破坏或者损毁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答：《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六十四条 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二）故意或者过失损毁国家保护的珍贵文物的；……

第六十五条 违反本法规定，造成文物灭失、损毁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违反本法规定，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第六十六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物主管部门责令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资质证书：……

（三）擅自迁移、拆除不可移动文物的；

（四）擅自修缮不可移动文物，明显改变文物原状的；

（五）擅自在原址重建已全部毁坏的不可移动文物，造成文物破坏的；……

刻划、涂污或者损坏文物尚不严重的，或者损毁依照本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设立的文物保护单位标志的，由公安机关或者文物所在单位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市或者区文物部门责令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违反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擅自变更修缮方案修缮不可移动文物，明显改变文物原状的；

（二）违反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规定，对文物建筑进行装修，不符合文物建筑装修标准，对文物建筑造成破坏的；

（三）违反本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规定，安装、使用自动报警、灭火、避雷等设施对文物建筑造成破坏的；

（四）违反本办法第十四条第二款规定，遇有危及文物安全的重大险情，未及时采取措施或者未向文物部门报告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二十四条 故意损毁国家保护的珍贵文物或者被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文物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故意损毁国家保护的名胜古迹，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过失损毁国家保护的珍贵文物或者被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文物，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2.违反本条例规定，对北京中轴线保护区域内的历史建筑造成破坏或者损毁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答：《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 所有权人、使用人应当对历史建筑履行下列保护责任：

（一）日常维护和修缮，保持原有的历史格局和传统风貌；

（二）保障建筑安全，确保防灾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发现安全隐患或者险情，及时采取隐患或者风险排除措施，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三）转让、出租、出借历史建筑的，与受让人、承租人、使用人书面约定双方的保护责任。

第四十九条第一款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坏或者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

第七十条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规定，未履行历史建筑保护责任的，由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责令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对单位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造成历史建筑损毁的，对单位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限期恢复原状，逾期不恢复原状的，指定有能力的单位代为恢复原状，所需费用由历史建筑保护责任人承担。

第七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损坏、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或者预先保护对象的，由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恢复原状，对单位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逾期不恢复原状的，指定有能力的单位代为恢复原状，所需费用由违法者承担，对单位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无法恢复原状的，处历史建筑或者预先保护对象重置价三倍至五倍罚款。

损坏、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损害公共利益的，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可以依法对当事人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追究其损害赔偿责任。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处50元的罚款。

第四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会同同级文物主管部门批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逾期不恢复原状或者不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的，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可以指定有能力的单位代为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所需费用由违法者承担；造成严重后果的，对单位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历史建筑进行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的；……

3.违反本条例规定，对北京中轴线保护区域内的古树名木造成破坏或者损毁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北京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二条 禁止下列损害古树名木的行为：

（一）在树上刻划钉钉、缠绕绳索，攀树折枝、剥损树皮；

（二）借用树干做支撑物；

（三）擅自采摘果实；

（四）在园林绿化部门按相关技术标准划定的范围内挖坑取土、动用明火、排放烟气、倾倒污水污物、堆放危害树木生长的物料、修建建筑物或者构筑物；

（五）擅自移植；

（六）砍伐；

（七）其他损害行为。

第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二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规定，损害古树名木的，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责令改正，并处以罚款：

（一）对古树名木损害较轻的，每株处以200元至1000元的罚款；

（二）损害枝干或者根系的，处以损失额1倍至2倍的罚款；

（三）造成死亡的，处以损失额2倍至3倍的罚款。

第二十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二条第（六）项规定，砍伐古树名木的，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处以损失额3倍至5倍的罚款。

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二条第（五）项和第十五条第二款规定，擅自移植古树名木的，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处以损失额1倍至2倍的罚款；造成死亡的，处以损失额2倍至3倍的罚款。原古树名木保护范围不得擅自作为建设用地。

4.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北京中轴线保护区域内进行工程建设，建设单位未按照有关规定报请市文物部门组织考古调查、勘探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第九条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建设工程，应当进行考古调查、勘探：

（一）位于地下文物埋藏区；

（二）旧城之内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一万平方米以上；

（三）旧城之外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二万平方米以上；

（四）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况。

第十四条 对于符合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报请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组织考古发掘单位进行考古调查、勘探，并督促施工单位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对考古调查、勘探事项进行安排，相关安排应当与施工部署、施工总进度计划相衔接。

第二十四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未在施工前报请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组织考古发掘单位进行考古调查、勘探的，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安排考古调查、勘探事项的，由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违反本条例规定，未经审批在北京中轴线保护区域内进行工程建设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 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的，限期改正，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影响的，限期拆除，不能拆除的，没收实物或者违法收入，可以并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

十以下的罚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六十六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物主管部门责令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资质证书：

（一）擅自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

（二）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其工程设计方案未经文物行政部门同意、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对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造成破坏的；……

6.违反本条例规定，进行影响北京中轴线传统风貌、历史格局的活动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第三十九条 在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的保护范围内，禁止从事下列对保护对象可能造成破坏性影响的活动：

（一）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的活动；

（二）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

（三）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

（四）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

（五）从事突破建筑高度、容积率等控制指标，违反建筑体量、色彩等控制要求的建设活动；

（六）擅自拆除既有建筑；

（七）破坏保护规划确定的历史格局、街巷肌理和传统风貌。

第七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的，由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照国务院《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的规定处罚。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五）项规定的，依照《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处罚。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六）项、第（七）项规定的，由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恢复原状；逾期不恢复原状的，可以指定有能力的单位代为恢复原状，所需费用由违法者承担；造成不利后果的，对单位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逾期不恢复原状或者不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的，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可以指定有能力的单位代为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所需费用由违法者承担；造成严重后果的，对单位并处5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一）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的；

（二）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的；

（三）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

《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七十四条 对正在搭建、开挖的违法建设，执法机关应当书面责令违法建设当事人立即停止建设、自行拆除或者回填；并可以查封违法建设施工现场、扣押违法建设施工工具和材料。当事人拒不停止建设或者拒不拆除、回填的，执法机关应当依法立即强制拆除、回填。

推动住房租赁条例落地落实 以法治力量保障住有所居

文 / 吕明芳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住房体系建设，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发展好住房租赁是落实“租购并举”、解决大城市住房问题的重要途径，也是提升首都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重要切入点。

2022年5月25日，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于9月1日起施行。条例回应社会关切，规范住房租赁活动，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健康发展，以法治力量保障首都市民住有所居、宜居安居。

突出民生属性，依法保障住有所居

住房问题既是民生问题也是发展问题，关系千家万户切身利益，关系人民安居乐业。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口流动加快，北京市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迅速，租赁住房已成为市民尤其是新市民、年轻人以及城市运行和服务保障人员等群体满足居住需求的重要途径。

但与此同时，居高不下的租赁矛盾纠纷、时有发生的租赁市场乱象也让住房租赁市场供需不平衡、管理体制机制不完善等深层次问题日益凸显，相关问题亟需通过立法加以规范。条例突出住房的民生属性，明确提出坚持房住不炒、完善租购并举、促进职住平衡、扩大租赁供给，并将其作为思想主线贯穿法规全文和立法全过程。

条例将稳定房源供给作为立法主要内容之一，为保障市民居住需求、实现住有所居的诸多举措提供法规支撑。“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这一定位直接写入条例。在适用范围上，条例将除城市公有房屋、公租房等有特殊管理要求以外的所有住房全部纳入管理。并明确要合理规划租赁住房供给规模，将租赁住房纳入住房发展规划，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鼓励按规定利用非居住存量土地建设租赁住房或者将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为租赁住房，明确集体建设用地上租赁住房的建设和农村宅基地上闲置住房可依法出租，多渠道增加租赁住房供给，让市民住有所居更有保障。

稳定租赁关系，推动实现市民安居

北京作为超大城市，住房租赁规模庞大，随之而来的是错综复杂的住房租赁关系和居高不下的租赁矛盾纠纷诉求。隔断房、甲醛房等问题屡禁不止，哄抬租金、强行解约的情况时有发生，这都影响着市民幸福感与安全感的提升。如何提升租赁关系的稳定性，让租房者租得放心、住得安心也是条例注重回应的问题。

条例明确规定“倡导租赁当事人签订长期租赁合同，建立稳定的租赁关系”，保护租赁关系，规范租赁行为。针对租赁双方关注的痛点和难点问题开出“药方”，力求精准解决租房中的揪心事、闹心事、烦心事，让市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成色更足。

出租住房需满足哪些要求？条例规定了出租住房应当遵守的具体要求，规定房屋应当符合建筑、治



8月17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实施座谈会。 摄影/杨芸汀

安、室内空气质量等安全规定和标准，出租住房不得打隔断改变房屋内部结构违法群租，厨房、阳台、储藏室等非居住空间不得出租用于居住，违法建设禁止出租。困扰租房者的甲醛房、隔断房、群租房等问题，均在条例中有所回应。

出租人、承租人应遵守哪些行为规范？条例对出租人和承租人的行为规范分别进行规定，要求出租人不得采取暴力、威胁或者断水、断电等方式强行解除合同、提前收房，让居住更加安心。同时，规定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按照规划用途、安全合理使用租赁住房及其附属设施，并作为物业使用人遵守物业管理和生活垃圾分类相关规定，营造安全、和谐的居住环境。

遇有租赁纠纷如何解决？条例将解除合同的合理告知期限、争议解决办法和违约责任作为住房租赁合同一般应包括的内容。同时建立健全多元纠纷化解机制，进一步明确有关部门和市场主体化解纠纷的责任。同时规定从事住房租赁经营的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互联网信息平台建立投诉处理机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第一线。

发展租赁市场，立法促进城市宜居

有效满足市民多层次的住房需求，是城市宜居宜业的应有之义。作为首都，北京的住房租赁市场在城市功能定位、人口资源环境、租赁市场规模、住房供需关系等方面都有其特殊性。培育和发展北京市住房租赁市场，法规层面的保障不可或缺。

条例针对本市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的实际问题，通过立法完善管理体制机制。在强化政府对房源供给统筹职责、提高城市基层社会治理水平的同时，强调市场主体责任，维护租赁当事人合法权益。

立法加强行业管理，规范租赁市场。“二房东”卷款跑路、长租公寓“暴雷”、“租金贷”违规使用等问题近两年社会关注度较高，实际发生的案例也给广大承租人带来了巨大利益损失。条例从强化市场主体监管的角度，进行有针对性的制度设计，力求对群众租房中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作出回应。

针对“二房东”整治，规定个人转租住房超过规定数量的，应当设立住房租赁企业。针对租金押金

监管，要求从事转租业务的企业收取押金一般不得超过一个月租金，单次收取租金数额一般不得超过三个月租金，超收的租金应当纳入监管。针对“租金贷”使用，规定发放租金贷款应当以合同为依据，贷款金额不得高于租金总额、贷款期限不得超过租赁合同期限，发放贷款频率应当与承租人支付租金频率匹配。针对房源信息发布，压实互联网信息平台责任，规定由平台负责身份核验、登记、信息审查、信息报送等工作，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

立法完善管理体制，优化服务措施。条例夯实属地责任，建立了市区统筹、街乡负责、村居协助的治理架构。加强风险管控，规定市住建部门应当加强住房租赁价格监测，建立健全相关预警机制。市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可以依法发布住房租赁管控措施。强化科技赋能，规定市住建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本市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提供合同网签、登记备案、信息查询等服务。完善金融支持，鼓励商业银行提供相关金融服务，鼓励出租人和承租人投保相关保险。

强化法规实施，推动条例落实落细

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条例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在体现新时代首都发展要求的同时，体现了从首都实际出发、从人民群众需求出发的创新精神，是本市住房租赁领域的重要基础性法规。深刻理解和把握条例实施的重要意义，一步一个脚印把条例贯彻实施好，立法保障和促进市民安居、城市宜居的效果才能真正实现。

强化示范带动，推动法定责任落地落实。条例有效实施需要政府部门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观念，立标杆做示范，在完善管理服务制度体系的基础上，严格、规范、精准执法，推动各方面思想和行动同条例的理念和规定保持一致。

为更加准确全面地认识解读宣传好这部法规，更加强有力地推动法规有效实施，市人大常委会在条例实施前召开了《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实施座谈会，将来自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相关部门、重点乡镇、行业协会与企业代表的有关负责同志召集在一起，介绍情况、交流讨论，做好法规实施的准备工作。

制定条例配套文件和标准化文本是规范住房租赁活动、保障法规有效实施的必要一步。市住建委加紧推进条例配套政策制定，从业人员信息卡模版和房屋状况说明书示范文本已制定完成，租金押金管理规定等配套政策已初步完成。与此同时，完善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为条例中租赁合同网签、互联网平台信息核验等公共服务提供系统支撑。接下来，还将根据条例赋予职权，全面开展条例执法，尤其针对长租、短租、群租、二房东、互联网平台等首次纳入立法的事项，开展专项执法，严肃处理市场主体违法违规行为。

面向一线基层，广泛深入开展普法宣传。住房问题是民生问题，条例是通过立法推动民生保障工作的重要体现。因此，条例的普法宣传工作应注重面向每一位出租人与承租人，面向一线的政府执法人员和企业工作人员，力求通过各种方式让普法内容覆盖不同区域、不同群体，精准施教，将条文内容讲深讲透。

此前，为便于公众理解法规的主要内容和核心条款，市人大常委会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工作，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站、社交平台等方式开展全媒体法规宣传。并在法规解读文本之外，不断探索解读方式，选取社会关注度较高的群租房、甲醛房等问题，采用情景模拟短视频的方式进行重点解读，以市民群众便于理解、易于接触的方式实现普法效果。

为进一步扩大宣传的覆盖面与渗透力，市司法局在条例通过后，制作了普法宣传挂图，在社区村和重点公共场所法治宣传栏进行张贴宣传。下一步，还将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加强宣传，提升普法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与此同时，北京房地产中介行业协会针对住房租赁从业人员、房地产经济从业人员、出租人、承租人等不同对象的学习宣传需求，对条例内容进行专题分解、开展专题培训，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为保障条例顺利实施进一步营造良好氛围。

在绿水青山间蹚出乡村振兴路

——全国人大北京团代表在平谷区开展专题调研纪实

文 / 吕亚南

洪范八政，食为政首。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是应变局、开新局的“压舱石”。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北京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汇聚人大代表助推乡村振兴的能量，更深入有力地探索具有地方特点的乡村振兴之路，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安排和要求，9月15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全国人大北京团代表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到平谷区开展调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杜德印，全国人大北京代表团副团长刘伟参加调研。

平谷区是首都北京的“农业大区”，代表们深入调研了平谷区服务新时代首都发展、勇担国家农业科技自立自强的战略使命的相关做法，并对平谷区建设中国“农业中关村”、打造首都物流高地、打造世界休闲谷的实践经验予以充分肯定。大家表示将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代表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全面准确了解乡村振兴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提出高质量的议案建议，认真履行代表职责，为首都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贡献人大力量。

种业“芯”片增动力，科技赋能兴农“翼”

农业农村现代化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目标，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需要捏紧“芯片”，用好科技力量。代表们对平谷区京瓦科技创新中心以农业“中国芯”打造现代化农业高地，用科技赋能高质量“农业中关村”的相关经验做法进行了深入调研。

在京瓦中心一楼大厅，一盘盘硕大的“秋彤桃”展示着平谷区种业“芯片”发展的突出成果。农业科技园管委会主任任海军向代表们随行汇报：“本市种子条例的出台，为平谷区打造‘种业之都’提供了法治保障，提振了发展信心，更激发了京瓦‘育种创新’新活力。如今，平谷区小麦、玉米、奶业等重要领域种子产品质量走在国际前列，对国家种业科技自立自强起到了重要作用。”

种子是农业的“芯片”，没有良种，就难以实现农业现代化。参与调研的代表表示，种子条例等法律法规明确了政府、科研机构、企业之间的权责关系，为首都乡村全面振兴提供了法治保障，京瓦中心要落实好乡村振兴促进法和种子条例的具体举措。同时也要加快创新示范区和育种基地建设，培育推广自主知识产权品种，更好地为国家种业振兴贡献平谷力量。

在京瓦中心二楼，代表们品尝了“无需牧场也能生产肉和奶”的“平谷蛋白”所制作的鸡肉，并参观了技术研发实验室、农业微生物创新中心，对科研机构入驻情况、项目进展情况、资金利用状况进行了仔细询问，在调查研究上下足了“绣花”功夫，深入察看走访了产学研用服务平台作用的发挥情况，对政府、大学、企业“金三角”合作模式表示赞许，认为起到“零距离、零门槛、零时差”服务保障作用。代表们还对实践中“诞生”的科技小院模式、重点涉农企业科技特派员制度进行了深度调研，通过走访企业总结相关经验做法。

代表们表示，实验瓶中微生



代表们在金海湖H生活馆文化综合体了解当地农产品销售情况。摄影/薛睿杰

物的活力，实验室里人才专家的定力，实验室外当地党政领导班子的干力，都是乡村振兴中至为珍贵的力量。大家一致认为，应当深刻认识科技对农业振兴的重要性，充分发挥科技和人才优势，为国家乡村振兴贡献平谷力量。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委员、国家图书馆理事会理事长韩永进表示，对于农业现代化，抓住科技与人才，就可以在种子上实现弯道超车，解决“卡脖子”难题。北京在农村农业现代化方面，显示出了用科技赋能农业发展的担当精神，更在京华大地上用科技力量生动展示了乡村发展的巨大潜力，为推进区域以及国家种业振兴、农业现代化建设贡献了重要力量。

“大地块”拼合新发展，“碎片地”点金新模式

土地要素是产业振兴的基础，合理利用闲置用地是乡村振兴发展的关键一招。调研过程中，北京市“大城市带动大京郊，大京郊服务大城市”的城乡融合发展模式，受到代表们普遍关注。在探索具有中国特色、首都特点的乡村振兴过程中，平谷区如何解答土地碎片化这道乡村振兴“关键题”，也是代表们调研的重点。

就整合土地资源，盘活低效用地和闲置土地的经验做法，代表们在京平公转铁综合物流枢纽产业园和洵洳两河休闲经济区，详细了解了平谷区土地利用的相关实践。代表们认为，京平物流枢纽产业园通过将“小地盘”整合成 “大地块”，来吸引物流龙头企业入驻，畅通“大流量”，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大生态”等做法，是拓展乡村产业发展的“新链路”。而在洵河、洳河“两河休闲经济区”，代表们还考察了两河沿河路道慢行系统建设情况，认为休闲经济区整合土地资源，贯通37公里骑行绿道，并将沿岸村镇的闲置建设用地发展第三产业，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的做法值得推广借鉴。

代表们认为，乡村产业振兴的基础支撑是土地，平谷区打破小

块地的使用局限性，实现了土地资源的合理开发与利用。参加此次调研的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创新发展战略研究所所长伊彤表示，“土地资源是产业发展的第一要素，没有土地规模化，就没有产业的规模化和现代化。洵洳河休闲经济带将小块土地加以串联，充分利用旅、农、体、文、商等要素资源，来发展‘农字号’产业，这体现出了平谷区在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中的使命担当。”

代表们肯定了平谷区在乡村土地规划利用上将“小”变“大”，整合土地资源搭建产业链的有益探索。同时，平谷区以“大”化“小”，坚决保护耕地，进行土壤开发保护的做法，也让代表们印象深刻。

在京瓦科技创新中心，代表们看到，园区保留大片土壤肥力较好的土地，用于农业科研与种植，相关科技企业和公共服务设施则分布在田间地头，形成土地保护利用的最佳效果，大家对平谷区“点状试验田”与“点状公共服务设施”相融合的用地模式表示赞许。另外，在金海湖H生活馆，代表们还调研并总结了金海湖镇有关部门将土壤中的石头筛出，补充有机肥做改良，最终改造建成山田心农场的相关经验做法，认为这为盘活碎片化土地，实现土壤开发和耕地保护，提供了良好借鉴。

去年4月，北京人大会常委会通过了《北京市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其中第四十一条明确提出，相关部门要根据生态涵养区农村产业发展需求，按照减量、集约、富民的原则，探索制定点状供地等灵活供地新方式的政策，并对有关区给予支持和指导。结合调研情况，代表们建议，平谷区相关部门要做好条例的落实，土地利用上要明确谁来管、谁来用、怎么用、怎么管的问题，并与村地区管结合起来，与区域功能定位结合起来，明确申请使用与后续管理细则，在保障土地用途与公益性质的基础上，满足产业振兴的土地需求。同时，也要做好耕地保护，压实耕地保护的责任，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全国人大代表、首都博物馆首席研究馆员齐玫认为，“农村发展可以尝试多种经营，如文化产业、旅游、休闲等，在保障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需要的同时，也不能突破底线，不能影响主业，特别是不能占用耕地，它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本资源和条件。在这方面，平谷区作出了较好的探索，为闲置用地的利用、以及耕地的保护方面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

产业协同共发展，农民增收奔富裕

些小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老百姓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是代表们此次调研所关心的问题之一。乡村建设的支撑在产业，希望在农民，此次调研过程中，代表们重点了解了农民群众在一二三产业上的致富情况。

考察“菜篮子”——

农产品流通体系一头连着市民，一头连着农民，对推动农产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在京平公转铁综合物流枢纽产业园，代表们考察了农产品及生活物资供应链优化升级情况，了解了物流园数字经济条件下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扩大规模化集聚效应的新思路新举措。

“农民的菠菜从三毛变成三元，平时可能卖不出去的菜，变成了兜里沉甸甸的钱。村民们都很高兴！”马坊镇党委书记马冬梅说。代表们听完随行汇报，充分肯定了物流园区优先保障农产品物流用地指标，畅通农产品流通体系的有效做法，认为用扩大规模化集聚效应的新思路，打通了农产品流通“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

代表们表示，今年2月，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就开展了鲜活农产品保供稳价专题调研，推动政府出台多项保障农产品流通政策举措，为民生物资保障贡献人大力量，促进农产品流通体系的建立健全。下一步将通过议案建议形式反馈平谷区以及北京市相关经验。

调查“货架子”——

进入金海湖H生活馆，形态不一、画风各异的“葫芦烫画”首先引起了代表们的注意。走进生活馆的惠农超市，货架上香油、蜂蜜、果酒等农产品一应俱全。“生活馆里的农产品加工品，都是村里老百



代表们了解“租种菜地”“家庭菜园”等新型农业经营模式。摄影/薛睿杰

姓自己做的！”沈立军介绍道。

沈立军拿起货架上的蒲团，向代表们动情地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这个蒲团，是黄土洼的刘大姐她们闲余时间喜欢做的，咱们鼓励她们做成产业，一开始大伙不愿意花时间、花精力来做，还要求每天发些工资，没想到上市后特别受欢迎。刘大姐现在逢人就说，‘还是得相信咱们党，听党的话！’”

代表们认为“货架子”拓展了农产品价值空间，是农民增收的新路子、好路子，一定要重视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农林科学院农产品加工与营养研究所所长赵晓燕表示，“农产品加工业是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核心和重点。要从政策上、技术上还有统筹发展上，三位一体推进农产品加工业持续发展。”

参观“绿带子”——

在洵洳两河休闲经济区，听取经济区项目的进展汇报后，代表们详细了解了经济区对全区资源要素的统筹实践，并对“一湖、两河、多沟、多点”发展布局、多点开花的休闲产业体系进展情况进行深入调研，认为经济区融合发展旅文体商等要素的业态，既做到了因地制宜，又拓宽了乡村振兴富民路。

在这些休闲产业项目中，村民、村集体的收益情况是代表们共同关心的问题。“以郭家屯为例，”区洵洳专班负责人崔跃介绍，“我们把项目谋划和区域规划相结合，对村里的碎片化土地进行集约利用，带动起村民的积极性，打造旅游休闲项目。只用了三个月左右，郭家屯旅游人次达到1.2万，收入达到80万，村集体的收入可以达到全年30万。对于郭家屯来说，这是一个难能可贵的经济增长点。”

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会长冯乐平表示：“把山村的一些犄角旮旯的碎片化土地，进行集约化利用，是发展乡村旅游产业的好思路，将乡村的绿水青山，变成带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金山银山。”

代表们一致认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一篇大文章，要充分尊重基层和群众创造，调动农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坚持农村的主体地位，保障农民民主权利和其他合法权益，维护农民的根本利益。一定要做到让农民有钱赚，有活干，手里握着实实在在的“红票子”，心里住着踏踏实实的好日子。

通过此次专题调研，代表们对平谷区在乡村振兴方面做出的积极探索表示称赞，建议平谷区坚持“生态立区”不动摇，立足服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利用科技资源优势，加速培育农业科技新业态，在乡村产业发展、农业农村现代化、乡村旅游提质升级等方面继续探索，全方位助力乡村振兴。代表们表示将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代表工作的指示要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继续关注新时代首都发展，以此次专题调研为基础，提出高质量的议案建议，珍惜肩负的职责，善始善终、善作善成，通过高水平履职，为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乡村凝心聚力，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切实增强执法检查监督实效 巩固发展首都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成果

文 / 闫闯



8月23日，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西城区和东城区就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摄影/闫闯

今年是北京确定为首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40周年，这座有着3000多年建城史、860多年建都史的历史文化名城，作为社会主义大国首都和全国的文化中心，在实施文化强国战略中肩负着重大责任和历史使命。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北京是世界著名古都，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是一张金名片，传承保护好这份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是首都的职责，要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的精神，传承历史文脉，处理好城市改造开发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关系，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北京城市总规、核心区和副中心控规的批复意见，市人代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初审议通过了重新制定的《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

条例实施以来，“法规条款是否执行到位、法定要求是否落地落实？”等问题又成了全市人民关心的一项重要内容。市人大常委会按照“新立法规及时检查、重要法规联动检查、复杂问题多法并查”的工作思路，将检查《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实施情况作为重点项目列入今年监督工作计划，充分发挥人大执法检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聚焦“保什么”“谁来保”“怎么保”“怎么用”等关键性问题，逐条逐项开展检查，推动条款落实落地。

高规格组织，分专题调研，推进执法检查走深走实

此次执法检查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担任组长，副主任杜飞进、闫傲霜、侯君舒担任副组长，邀请文化、城建、农村等多个专业领域的65位委员代表共同组成执法检查组。市人大城建环保委、教科文卫委、农村委、预算工委协同，统分结合、点面兼顾，分为老城（中轴线）保护、三山五园和三条文化带保护、文物和非遗保护、历史建筑和文化街区保护、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及历史河湖水系和古树名木保护）五个专题小组开展调研，检查保护对象30余处。

检查组探访中轴线申遗保护工作进展，查看了皇史宬、先农坛等地腾退保护利用情况，提出要对照申报世界遗产的标准，按照既定的路线图和时间表，切实推动中轴线重点文物腾退、保护修缮、文化阐释等各项工作，打造国家文化遗产保护的典范。

围绕老城重点地区保护，检查组走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革命史迹、非遗展示中心和活化利用场馆等地，建议要加快推进文物腾退保护工作，做好腾退文物的有效利用。拓展非遗传承人来源渠道，加大培养力度，让非物质文化遗产绽放出更加迷人的光彩。做好非遗项目活化利用这篇大文章，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充分总结近年来文物和非遗保护以及传承利用方面的有益经验，做到依法依规保护、用心用情传承。

在三山五园重点地区，检查组重走“进京赶考路”，实地查看革命文物保护情况，提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刻不容缓，要以此次执法检查为契机，全面落实条例规定的各项要求，将法规用好用足，对实施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反馈。市区两级部门要进一步加强联动，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形成文物保护的合力。要不断推进文物修缮和活化利用，让文物“活”起来，让历史“会说话”，让保护成果惠及更多人民群众。

检查组还关注三条文化带建设，在通州检查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时强调，考古发掘工作意义重大，要精心梳理好遗址的历史脉络，保护好遗存遗迹，充分展现中华文明的悠久历史和人文底蕴。在密云古北口镇调研长城文化带保护情况时指出，要加大对历史文化遗产的挖掘和整理，有效运用好网络宣传方式，讲好密云水、树、村的历史文化故事，突出地方特色，加强文创、文旅产品的开发推广，促进保护对象的活化利用。在门头沟查看西山永定河文化带建设时强调，要重视文物安全工作，不断强化责任意识，切实做好隐患排查，鼓励民宿从业者在管理方式和经营理念的



在北京市中轴线上的鼓楼内展出的“时间的故事”展览吸引市民参观欣赏。图/中新社

创新上再下功夫，着力做好做大门头沟传统村落民宿品牌，真正做到让游客有兴致，让村民富起来。

全覆盖检查，全要素调研，督促法规条款落实落地

《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是一部综合性法规，包含十一类18项保护对象，涉及规划、文物、中轴线遗产、河湖水系、古树名木、非物质文化等法律法规17部，责任主体纵向贯穿市、区、街乡、社区（村）四级工作体系，横向包括规划、住建、文物、农业农村等11个政府部门，保护范围覆盖全市域，保护内容包含全要素，保护工作贯通全过程，保护责任涉及全社会。为检查好法规制度是否有效落实，法定职责是否切实履行、法律责任是否严格追究，检查组分专题、分类别召开了12次座谈会，与市区两级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细致沟通，了解条例实施情况，探讨难题解决方案，积极建言献策。

在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座谈会上，检查组了解了历史建筑等建筑物的修缮技术标准编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类项目房屋征收政策制定、传统工匠专业培训组织等情况，东城、海淀、房山三区分别对照条例和本区工作实际进行了汇报。秦红岭代表提出目前修缮技术文件的覆盖面还需完善，修缮技术人员水平仍需提高，传统工匠培养需要加大力度，建议要广泛征求一线人员意见，增强修缮技术标准的合理性，加强在实践中的指导作用。刘洁代表建议加快推进传统工匠职业技能认定、保护资金筹集等基础工作取得新进展，丰富宣传手段，将名城保护与健身、环保、摄影等群众性活动相结合，动员引导广大市民有效参与到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当中。

在农业农村、水务、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座谈会上，检查组询问了传统村落维护、修缮和保护利用相关情况，水文化保护研究、水文化遗产申报和历史水系恢复情况，古树名木和历史名园保护利用情况，丰台、门头沟、密云三区分别汇报了相关领域工作的开展情况。杨爱武代表提出要继续加大对历史文化遗产的挖掘和整理，增强公众认知、提升公众参与。韩克非代表建议加强文创、文旅产品的开发推广，促进保护对象的活化利用。孟令悦代表提出要妥善处理好名城保护与市民生产生活之间的关系，让名城保护成果惠及更多民众。

在文物、发展改革、文旅主管部门座谈会上，检查组听取了中轴线申遗，老城、三山五园地区、三条文化带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情况的汇报，西城、海淀、延庆三区分别介绍了本区工作开展情况。徐伟代表提出要进一步加强体制机制建设，整合好各部门权责，增强名城保护合力，推进历史文化体验城市建设。邓佑玲代表提出要进一步提高保护对象的活化利用，增强“小、散、弱”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朱涛代表建议加大对三山五园地区的宣传保护，采取多种措施激励公众参与，提高市民名城保护积极性。

审查财政资金，监督预算执行，合力提升人大监督实效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把相关预算执行作为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必查内容”的要求，检查组首次将财政预算作为执法检查的重要内容，聘请专业机构协助对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审查监督，以立足“小切口”、反映“大问题”为原则，重点聚焦“北京市文物及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资金”使用情况，通过现场座谈、视频会议、资料收集等方式深入市文物局和东城、西城、房山三区，对2021年和2022年文物及名城保护资金预算安排与执行、文物保护及利用现状等情况进行审查，就文物及名城保护资金“钱该不该花，该不该政府花，该不该花这么多，该不该当下花”开展论证。

针对审查发现的文物及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检查组建议要加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资金统筹力度，完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资金保障机制。理清文物保护市区政府职责，推进共同事权转移支付管理制度出台。加强项目储备，提高资金运行效率。建立健全个性化绩效绩效管理体系，深入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文物活化利用措施，提升工作成效。

万名代表下基层 彰显“制度魅力”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北京市连续四年开展“万名代表下基层”活动

文 / 吴为

9月1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今年“万名代表下基层”活动情况通报会。8月8日至19日期间，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深入街道、乡镇代表之家和社区、村代表联络站听取人民群众对《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草案）》《北京市节水条例（草案）》的意见建议。这次活动，共有584位市人大代表、3971位区人大代表、9755位乡镇人大代表，到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等，征求了75608位市民群众的意见建议。

2019年，北京聚焦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等“关键小事”，首创了“万名代表下基层，全民参与修条例”这一机制。在立法、修法和执法检查中，这一机制不断完善，在《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北京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北京市反食品浪费规定》《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等多部法规的立法和执法检查中得到了更多灵活运用。

让来自群众的“金点子”成为解决问题的“金钥匙”，“万名代表下基层”活动，成为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北京实践的一张“金名片”。

超1.7万条意见建议转到有关部门

“城市更新首先要注重落实北京市总体规划，注重历史传承，坚持‘留改拆’并举。我们这次立法，坚持问题导向，通过立法要在一定程度上解决路径不畅等客观问题。”——今年8月16日，在朝阳区朝外街道人大代表之家，区人大代表王正志向参会的代表和群众宣讲解读《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草案）》。

现场，市区两级人大代表和18名群众代表座谈。群众代表发言踊跃，针对老旧住宅房加装电梯、街道社区给市民提供活动空间等问题提出对法规草案的意见和建议。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安排，今年8月8日至19日期间，组织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深入街道、乡镇代表之家和社区、村代表联络站听取人民群众对《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草案）》《北京市节水条例（草案）》的意见建议。

在朝阳区朝外街道人大代表之家举行的座谈会，就是朝阳区“万名代表下基层”征求立法意见建议工作的一个现场。

座谈会一开始，人大代表要向群众代表解读条例。比如，对于《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草案）》，王正志代表要解读“为什么制定条例”“制定条例的主要工作”“条例草案的主要内容”等方面问题。

为了聚焦重点问题，座谈会上还发放了一份“立法征求意见建议重点问题清单”。

在《城市更新立法征求意见建议重点问题清单》里，就有这样的重点问题——“提出了先治理后更新、强功能补短板、严控大拆大建、推动绿色发展、统筹地上地下、共建共担共享等十余项基本要求，您认为是否全面、合理？”“如何建立健全老旧小区居民多元诉求协调平衡机制，以更好发挥对实践的指导作用？”

座谈会后，区人大常委会还要对征求意见的情况进行汇总，活动中，有哪些群众代表在条例草案的哪个方面提出了意见建议，都会汇

集成“情况报告”。

所有的汇总意见则在今年8月22日前全部反馈到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室。此后，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办公室、农村办公室将会同相关部门梳理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草案）》《北京市节水条例（草案）》这两个条例草案。

9月1日，在北京市人大新闻发布会上，北京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室主任李文介绍，截至活动结束，共有584位市人大代表、3971位区人大代表、9755位乡镇人大代表，到322个代表之家，2280个代表联络站等，征求了75608位市民群众的意见建议，经梳理、汇总、去重后共收集意见建议17828条，其中关于《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草案）》的意见建议10272条，关于《北京市节水条例（草案）》的意见建议7556条，均已分别转城建环保办和农村办研究吸纳。

市人大常委会农村办副主任杨武林说：“代表和群众深入思考，结合市情水情和自身工作生活等实际，从向观念要水、向科技要水、向管理要水等维度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杨武林说，目前，经反复研究推敲，农村委员会对能够吸纳的尽量予以吸纳，对条例草案和实施水法办法修正案草案进行了80多处修改，将于本月底提请市人大常委会进行二审。

聚焦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等“关键小事”

自2019年开始，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探索实施了“万名代表下基层”这一项具有北京特色的工作。今年对两项条例草案征求意见建议，已是这项工作开展的第四年了。

“群众利益无小事”，2019年，市人大常委会聚焦“关键小事”的立法修法，探索启动了“万名代表下基层工作。”那一年，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被称作民生领域的两个“关键小事”。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在2019年为更好地推进《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



8月12日，在通州区梨园镇大稿村人大代表联络站，1位市人大代表，6位区、镇人大代表听取群众立法建议。图/梨园镇人大



在甘家口街道代表之家，认真听取市民、单位、企业等多元主体的意见建议。图/海淀人大

条例》修订和《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制定工作，首创了“万名代表下基层，全民参与修条例”做法。

从2019年8月起，北京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走进街道社区，围绕《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修订中的关键问题听取市民群众意见建议。这是北京市首次在法规草案形成阶段，就将拟修订的内容，通过三级人大代表在人民群众中征求意见。

为使意见更聚焦，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会同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拟订了统一的宣讲提纲，人大代表向群众宣讲为什么修订条例、为什么要分类和如何分类、修订条例的主要考虑以及群众希望政府在生活垃圾管理过程中需要考虑和解决的具体问题等方面内容。

“该出台什么样的政策，才能让大家自觉完成垃圾分类？”“罚则如何定比较合适？”代表们带着这些问题，走进街道、乡镇代表之家和社区、村代表联络站，听群众提意见、出点子。

在朝阳区双井街道座谈会上，富力社区的一名居民代表提出，现在很多居民都支持垃圾分类，但很多人不知道该怎么分，“垃圾分类的宣传工作可以再加把劲儿。”

“推行垃圾分类时，很多小区都面临着物业管理方面的问题。”昌平区回龙观镇龙泽苑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伊然在座谈会上提出，物业作为垃圾收运的主体、责任人，必须意识到自身的责任。

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北京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联动，1.2万余名代表深入全市247个代表之家、2348个代表联络站，面对面直接听取24万余名市民、社区工作者、物业管理者、环卫工作者及4170个单位的意见建议。

去年9月24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首都原创的“接诉即办”改革成果正式上升为地方性法规，制度与法律完成衔接。

本着“将意见吸纳得更充分一些，情况考虑得更周全一些”的原则，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在法规二审前和三审前两次组织人大代表通过代表“家”“站”征求条例草案意见。这次“接诉即办”立法“民意征求”可谓直抵基层、直通一线。市人大代表伊然把条例草案做成PPT，将所在社区中曾涉及、或者容易涉及12345热线的人们召集在一起，逐条为大家宣讲、解读，并听取大家的意见。考虑到“接诉即办”办的不仅仅是市民诉求，也有大量的企业诉求，围绕优化营商环境，人大代表们还聚焦反馈了很多企业反映的共性问题和高频事项。

据市人大常委会统计，二审前，全市11000余名人大代表，以340个代表之家、2938个代表联络站及社区、村镇为依托，与6.7万名市民群众“面对面”，门户网站、新闻媒体增设反馈渠道，7500余条建议为立法“支招”。

打造法规实施“三边”检查2.0版

人大代表既是法规制定的参与

者，也是法规实施的监督者和法规执行的带头者。

2020年，北京市开展“万名代表再下基层”活动，组织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通过“三边”(身边、周边、路边)检查，对《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和《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又组织了对《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三边”检查。今年市人大优化代表履职小程序功能，打造“三边”检查2.0版，共有15413名市、区、乡镇三级人大代表参与了检查，提交检查单39501份，代表参与率达到98.03%。在今年的检查中，市人大执法检查组组织代表听群众“吐槽”1159场，收集群众调查问卷69106份。

今年的“三边”检查，结合工作周期短的特点，执法检查组又将以往“身边、周边、路边”三轮次压茬推进的做法，转变为一轮次完成所有检查，更突出了“边检查、边督促、边改进”的实效。

在设计检查单时，明确“一道题目一个点位一组图片”，帮助代表在发现问题时落点落图，提高问题点位精准度。据悉，执法检查组根据“三边”检查单梳理出问题点位17327个，都已交各区人大督促区政府及相关部门研究整改。

由全市三级人大代表同时就一个问题进行多频次的反馈，更加客观全面地反映法规实施效果，也能更好地了解到人民群众对法规实施的满意度，使改进工作明确方向，使监督检查更有实效。

“万名代表下基层”和“全民参与修条例”在《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北京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北京市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北京市反食品浪费规定》等多部法规的立法和执法检查中得到了更多灵活运用，逐渐成为一种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将民主协商贯穿于决策、管理、监督等环节

开展“万名代表下基层”四年来，各区也不断创新形式。今年，海淀区多个街道的人大工委到社区、村的代表联络站发放问卷折页，广泛听取市民群众的意见建议。

羊坊店街道、上地街道、海淀镇、西北旺镇等街镇，还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工作模式，通过视频会议“云”征集的形式，征集地区代表与选民的意见。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万名代表下基层”工作机制，让来自群众的“金点子”成为解决问题的“金钥匙”，擦亮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北京实践“金名片”。

“不少代表和群众在提出修改建议时，简要精当地阐述理由，非常仔细和专业；有的区对意见建议进行了归纳梳理，提炼出了重点意见。一个个金点子、小妙招，承载着各行各业、千家万户的满满期待，凝聚着代表和群众的智慧和汗水。”杨武林说。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教授王玉梅已经连续四届担任北京市人大代表了，今年，她作为1.4万多名三级代表中的一员，参加了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的万名代表下基层征求城市更新和节水立法意见活动。

“这几年我们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万名代表下基层这项创新实践，找到了一个重要的汇集民意、凝聚民智的实现形式。这次我们1.4万多名三级代表，下基层听取近7.6万名干部群众的意见，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将逐条进行梳理分析，做好研究吸纳工作。”王玉梅说，这不仅将为立法提供有力的民意支撑，也将对相关领域的执法、守法等起到有力的推动作用。

中国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政治制度研究室主任韩旭表示，北京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的“万名代表下基层”活动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注重发挥人大代表的主体作用。注重发挥作为各级人大的主体的人大代表的积极作用，将民主协商的方式贯穿于决策、管理、监督等各个环节，不仅显现出全过程人民民主已经具备坚实的制度基础，而且显示出人大制度所蕴含的强大的治理效能和独特的“制度魅力”。

第八届民主与法治学术交流座谈会

——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理论与实践（北京·2022）会议综述

文 / 孙经纬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指明了方向，对继续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市委第六次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面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不断推动人大制度建设和工作实践与时俱进。2022年8月27日，由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会秘书处、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政治学教研部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政治制度研究室联合举办的“第八届民主与法治学术交流座谈会——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理论与实践（北京·2022）”在北京会议中心举行。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研究室主任、北京市人大制度理论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崔新建，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分管日常工作的副校（院）长朱柏成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所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政府管理学院院长张树华在大会开幕式上致辞。北京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主任、《北京人大》主编田洪俊主持开幕式。

座谈会以“线上+线下”方式进行，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联合大学政治文明建设研究基地、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北京日报社等有关专家学者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及各区人大常委会有关同志参加。会上，19位与会专家和人大工作者围绕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就如何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从理论阐释、制度建设、具体实践等层面展开了深入的交流。



8月27日，第八届民主与法治学术交流座谈会开幕，崔新建、朱柏成、张树华致辞。摄影/薛睿杰

深入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

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桑玉成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理论研究的若干问题进行了阐释。他认为，社会主义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对资本主义民主的超越，是高于资本主义民主的新型民主形态。资本主义的民主主要体现在选举环节，而全过程人民民主不是“一次性消费行为”，它弥补了“非全过程民主”的缺陷。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需要实现价值性命题、解释性命题和操作性命题的统一。要重视关于操作性命题的研究和设置，通过实实在在的可操作、可实践的方案，使民主的价值性命题和解释性命题得到实现。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法学院院长莫纪宏研究员在谈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全周期性特征时表示，全周期是一个管理型概念，它注重在系统要素、结构功能、运行机制、过程结果等层面，进行全周期的统筹和全过程整合。它保证一个系统从产生到成长、成熟、衰退各周期来进行全面的管理，是一个系统化的管理模式思路。我们要将全周期管理的方式运用到地方人大工作中来，推动各项措施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工作成效上相得益彰，从而在贯彻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突出全周期性的要求。

中国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所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政府管理学院院长张树华研究员指出，我们要胸怀“两个大局”，围绕时代主题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回答中国之问、世界之问、时代之问和人民之问，讲清中国之路、中国之治和中国之理。要以党和国家、人民关心的重大理论问题为学术关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的讲话精神，就如何全面完整准确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民主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辨析中西方民主差异，如何理解习近平总书记的“人民观”和阐释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以及如何推进各级人大工作、讲好中国故事，作出应有的理论贡献。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院长燕继荣教授论述了人民民主与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关系。他认为，人民民主是现代国家的根本价值和制度原则，是国家现代化的必然结果和必然要求。同时，现代化也激发了人民的积极性，这就要求人民民主的制度供给。人民性是中国现代化的方向，坚持人民至上，保持国家发展的人民性，就是中国现代化取得重大成就的重要保障。实践证明，只有坚持体现人民性的人民民主制度和政策，才能得到人民拥护。只有以人民为中心从而优化制度和调

试政策的国家，才能保持持久的发展和繁荣。全过程人民民主不仅是民主的全过程，而且是民主的全方面。因此，全过程人民民主在理念、制度、政策各个方面，应该保持和实现人民性。

北京日报理论周刊主编、高级编辑李庆英在发言中表示，全过程人民民主作为社会主义民主新形态，标注了中国政治建设在人类政治文明发展进程中迈上新的历史方位。全过程人民民主既有正确的发展道路，又有科学的理论体系，既有完整的制度安排，又有广泛的参与实践，四位一体、有机统一，从而使人民当家作主更好地体现在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优越性得到了更好的发挥，从而生动展现了社会主义民主在中国的勃勃生机和强大生命力。

中国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政治制度研究室主任韩旭研究员认为，进入新时代，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得到极大提升，但同时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愿望已经不只限于只改善物质文化生活，而且还有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等一系列要求，还有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这是新时代面临的一个重要课题。全过程人民民主就是对这一问题的回答。扎实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求我们对于公共事务的管理方式作出相应的调整和改变，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同时提供更加有序的制度化渠道，更好服务和满足人民群众的基本权利和需求。

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首都实践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吕德成交流了东城区人大常委会在代表选举、监督工作、重大事项决定、人事任免、代表工作、人大街工委工作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鲜活实践和具体做法。



座谈会以“线上+线下”方式进行。摄影/薛睿杰

他认为，要保障人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利，使保障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确保区委区政府在决策执行监督落实的各个环节都能听到来自人民的声音；要完善人大的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要探索人大协商，把各方面社情民意统一于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当中。

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政治学教研部副主任、副教授何军介绍了朝阳区农展南里社区议事会的案例。他认为，农展南里社区形成了有议事空间、有议事队伍、有议事主题、有议事规则、有共商共治机制的架构和运作模式。农展南里社区治理从党的领导的角度讲，党组织的作用发挥和社区自治组织融合在一起；从党组织自身建设的角度讲，它向下延伸党组织，在楼院层面设立了党支部，在条件具备的楼门设立了党小组；从社区自治的角度讲，它在楼院层级设立了自治组织；从培育和发展社会组织的角度讲，它的社会组织运作机制符合管理学原理，形成了闭环；从居民自治的理念角度讲，居民主体性被发现并发挥了积极作用。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政治学系副教授于晓虹对全过程人民民主视阈中北京人大立法机制的发展与创新进行了剖析。她表示，全过程人民民主意味着全链条、全方位和全覆盖，这是有中国特色的广

泛、真实而管用的民主。如何在地方人大立法的过程中贯彻实施这一理念，是我们要解决的核心问题。北京人大的立法工作心系人民，在立法工作的全过程当中会吸纳和借鉴各方的意见，形成了一种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和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北京人大作为地方人大的一个非常典型的代表，在地方性法规的制定过程当中，体现了人大机关的专业性和创新性的不断发展，以及主导性和自主性的不断展现。

朝阳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宝月凤介绍了朝阳区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建设经验。她认为，要构建工作格局，高站位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建设。坚持统筹协调和分工负责相结合、坚持全面覆盖与精准对接相结合、坚持线下互动和线上征集相结合、坚持服务立法与普法宣传相结合，高标准开展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工作。并且要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与人大监督工作相融合的优势、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一线执法和司法部门的优势、广大朝阳律师的专业资源优势、立法联络员和信息员来自群众服务群众的优势，高质量汇集民情、民意、民智。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会原副会长席文启表示，要从我国的历史乃至世界人类政治制度发展史的角度来理解习近平总书记所说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符合我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好制度，是我们党领导人民在人类政治制度史上的伟大创造，是在我国政治发展史乃至世界政治发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全新政治制度”。我们必须坚持用制度体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包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在内的政治制度都是实行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保障，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和政治发展道路的设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我们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要与其他基本政治制度联系起来，系统化贯彻落实，进一步增强我们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道路的自信。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主任、《北京人大》主编田洪俊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根本政治制度，必须长期坚持、不断完善。这首先要求我们敬畏、尊重和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才能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不仅是对人大工作者、从事人大制度理论研究的同志，也是对全党全社会提出的共同要求，我们必须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前提下，去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然后在具体的工作方法上去进行创新。在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过程中要处理好守正与创新关系，在守正的基础和前提下去创新，不能本末倒置，不能走老路，也不能走偏路。

昌平区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张俊峰说，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保证了党领导人民依法有效治理国家。具体来讲，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实现途径和制度载体，善于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善于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善于通过国家政权机关实施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维护中央权威、维护全党全国团结统一。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

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原办公室主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原巡视员李伯钧对加强代表工作能力的着力点发表了意见。他指出，要提高代表工作的统筹谋划能力、组织实施能力、服务保障能力，要强化调研能力、拓展沟通能力、历练表达能力。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要坚持的总原则就是以习近平总书记去年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提出的人大“四个机关”的定位和要求，全面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按照总的原

则，人大代表工作应注重思想政治建设、业务素质建设、机制和制度建设、平台阵地建设、组织纪律建设和人员队伍建设。同时要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民意导向、法制导向、目标导向、大局导向、问题导向、时效导向和责任导向，推动人大代表工作能力上台阶，推动人大代表工作提质增效。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副院长、政治学系副主任孟天广在谈及代表身份对干部态度和行为的影响时提出，代表的身份能够赋能这些官员让他们理解民意诉求的复杂性、多样性，官员的身份又能够让代表了解政府的逻辑，使他们具备关于政府业务或政策议程的专业知识，二者的结合形成了一种双向赋权的过程。这将促使他们拥有更坚定的人民观和先锋队意识，而且更愿意调研民众的偏好，并把民意吸纳到决策的过程中间来，从而增加立法或者决策的有效性和及时性，进一步提升国家治理的科学性和民主性。

针对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工作，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政治学系副教授孙龙认为，立法联系点的制度体现了我国民主立法的一个理论逻辑。从立法领域的群众路线到全过程人民民主，它强调扩大参与的理念，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很好的理论武装。全国人大和地方人大的关系是法律上的监督关系、工作上的联系关系、客观上的指导关系。通过立法联系点制度，把全国人大和地方人大的联系机制制度化了。因而立法联系点制度是立足于中国本土的一种制度，它更加具有生命力，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深刻体现。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法学教研部副主任周悦丽教授表示，基层立法联系点适应了新时代人民群众主体意识增长的需要，是以人民为中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生动体现，是推进基层治理实践、基层治理现代化的一个重要抓手。要从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出发，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发展；要在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和依法立法有机统一基础上，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创新；要按照坚持法律制定实施和监督的有机统一的要求，去拓展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

对于人大代表之家和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密云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长礼认为，在党政层面，要通过人大代表“家”“站”作用的发挥，服务于党的治国理政；在人大层面，要以人大代表“家”“站”为切入点，加强对基层人大工作的指导，防止活动行政化的倾向；在代表层面，要通过人大代表“家”“站”让各级人大代表与选民实现零距离的接触；在工作层面，要通过人大代表“家”“站”让代表闭会期间的活动持续深入开展；在社会层面，要通过人大代表“家”“站”使群众更能直接感受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势。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政治教研部讲师赵竞认为，随着人大代表下基层活动的开展，借助于人大代表“家”“站”的载体，形成了密切联系群众的机理。这种机理在运行的过程当中是真实有效的，从而将群众的意见纳入到立法和监督过程当中，使得群众在立法和监督体系中越来越靠近中心，进而促使代表去密切联系群众，并以这样的方式去增强甚至重塑代表性，使人民群众能够通过更多的合法渠道参与到立法和监督中。

本次座谈会彰显了“民主与法治学术交流座谈会”的重要平台作用，参会人员结构合理、层次较高，交流研讨内容丰富、成效显著，会议发言不仅进一步阐释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而且系统地梳理和分析了北京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围绕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中心工作创造性开展工作，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宪法全面贯彻实施、高质量立法、加强人大监督等方面进行的丰富实践及其经验，为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刻理解把握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的重大意义，不断创新和丰富本市各级人大工作理论与实践，提供了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作者系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政治学教研部讲师。据《北京干部教育》第499期）

北京市人大代表段淑珍：

30年用心书写履职为民答卷

文 / 张雪松

她叫段淑珍，今年76岁，是北京市十五届人大代表中最年长的一位。从1992年当选北京市人大代表以来，她先后担任了四届（第十、十一、十四、十五届）北京市人大代表和五届（第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届）海淀区人大代表，今年，正好是她履职的第30个年头。

30年来，她以人大代表的身份满腔热忱履职尽责，为民说话、替民办事、为民服务，不论市里的领导还是社区里的百姓，不论男女老少，认识她的人都亲切地喊她“段代表”或“段大姐”。她自豪地说：“‘段大姐’和‘段代表’，可都是我的官称儿！”“官称儿”是北京土语，即“约定俗成、被大家公认的称谓”。从侧面可以看出，段淑珍这个人大代表接地气、得民心。

围绕中心、紧跟时代，履职见证北京城市发展

在当选人大代表的30年间，段淑珍代表每年提出或参与提出的议案建议都在10件以上，其中有很多议案建议受到了市人大常委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推动了相关政策的落地，助推了北京城市的健康有序发展。

段淑珍说，自己30年的履职经历见证了北京城市的发展，也见证了北京市人大工作的进步，而这两者之间交相辉映、互相见证。不同时期有不同的工作重点，她也与时俱进关注着不同的“时代议题”。上世纪90年代初，她的建议主要关注城市管理和社会治安问题。近些年来，她的建议重点关注生态环境建设、老旧小区改造、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老年驿站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长期护理险等社会民生问题。疫情时期，她持续为疫情防控工作奔走发声。

2014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考察时，对北京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提出了殷切希望，指出“北京是世界著名古都，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是一张金名片，传承保护好这份



段淑珍（左四）走进社区宣传《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

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是首都的职责。”这也成为北京老城保护的根本遵循。

总书记的重要指示让段淑珍备受鼓舞。她想到自己多年来持续关注的颐和园东宫门车场迁移问题，深感“不断擦亮北京历史文化这张金名片，任重而道远”。颐和园东宫门是颐和园历史规制上最重要的正门，但门前就是公交车站、交通环岛，导致影壁和涵虚牌楼两座重要历史文物就被人流、车流淹没了。更严重的是，涵虚牌楼多次遭受车辆撞击。

2018年年初的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段淑珍领衔提交了《关于恢复历史规制，保护世界文化遗产的议案》。明确提出，东宫门公交场站的长期存在，严重破坏了颐和园历史建筑规制的完整性，严重影响了世界文化遗产的安全，与首都文化中心建设的要求和标准极不相符，政府对此问题应给予高度重视，尽快将公交场站迁移，保护好这张北京历史文化的“金名片”。

当年5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议案办理启动会。随后，议案办理稳步推进。当年7月，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上，市政府报告回应了议案办理情况。当年9月25日，场站腾退及线路调整方案正式实施，颐和园东宫门场站驻车功能全部迁出。“心里的一块大石头总算落了地！”段淑珍说。

今年的北京市第十三次党代会报告特别提出，要“创新开展文物腾退保护与活化利用。”如今，段淑珍还在为颐和园东宫门场站迁移腾退的后续工作而奔忙。她关注了去年市第十五届人大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觉得这部条例让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该“保什么”“谁来保”“怎么保”“怎么用”有了更明确的答案，也对解决颐和园东宫门后期的规划、建设和管理等问题提供了启发。

走访调研融入日常，与群众打成一片

很多人都好奇：段淑珍每年提10条以上高质量的代表建议，是如何做到的？她解释说：“我的手机就是一部热线电话，附近的居民们都知道，他们遇到难事就找段代表。”

段代表的履职不局限于“某时某地”，她几乎随时随地都在履职，把倾听了解百姓的想法和诉求融入自己的日常生活。她到超市、菜店去买个菜，也要就菜价和品种问题、以及周边公共交通便利度等身边难题跟居民们聊一聊。作为市人大代表，走访已经成为她的习惯。而在听到一些线索后，段淑珍还总要去实地看一看。

为了考察老旧小区存在的安全隐患，她来到社区楼内和居民家中实地探访，把安全隐患一项项列出并汇总，还找出多本政策文件和有关书籍，了解相关政策规定。她组织社区工作人员、小区居民与有关产权单位开会讨论，倾听大家的意见建议，把调研所得材料，一个字一个字地打出来，形成建议。了解到许多老旧小区因为产权问题，落实改造存在不少困难，段代表在一次北京市人大代表专题座谈会上呼吁“老旧小区改造要有新突破”。她还在会上提出，对于一些特别破旧、不适宜改造的老旧小区可进行“拆旧建新”，从根本上解决居民生活的不便。

段代表听居民说，海淀环保科技园附近的专54路公交车站点设置不够合理，两站间隔约1.5公里，科技园内的工作人员和附近居民深感不便。她详细听取了居民意见，并实地走访附近区域发现，如果专54路能在文松路口增设一处站点，就可以方便周边居民出行。她很快起草了一份建议提交给市人大。北京公交集团第四客运公司也迅速开展踏勘调研，最终采纳段代表的建议，开通了专54路环保科技园站。

有群众向段代表反映，希望回龙观医院北门增加一个公交站点。她到现场去实地蹲点，发现原有的西门站点距离很远，病人和家属来往医院非常不便，就直接向区里反映了情况。区里请来公交公司负责人座谈，最终给回龙观医院北门增加了公交站点。居民们第一时间对段淑珍表示感谢：“您真是人民的好代表、百姓的贴心人。”

除了平日走访，段代表说：“每年的人代会之前，一定要搞好

调研，这是一次密切联系群众的好机会，一定得抓住了。”人代会前，她会给海淀的一些社区打电话，亮明身份：“我就要去开市人代会了，想来咱们社区走访居民，征集社情民意，也希望听到咱们居民代表的声音，能否帮忙组织个座谈会？”很多社区干部都是先接到段代表的电话，此后很快熟络起来。

爱较真、敢说不，锲而不舍推动问题解决

了解段淑珍代表的人评价说：“在她身上有一种无私无畏的气度，这种气度也让她彰显了人大代表履职的一种可贵品质——执着。”

段代表说，这些年自己提的一些问题大多都得到了圆满解决；一些问题已经引起了相关部门的重视，正在逐步解决；还有些问题，也许条件不成熟，尚在酝酿改善之中。受客观因素所限，她提出的一些建议意见不能及时落地，她也能够理解。但这种情况下，她需要相关部门拿出一个明确的、让她信服的答复。如果回应得敷衍塞责，她会毫不客气地对建议办理打出“不满意”。

今年，她提出“关于在供热领域大力推进应用新能源的建议”，负责牵头办理的部门表示非常认可这个建议，但最后落脚到“目前没有相关政策”。

段代表一看就急了，说：“既然认同了，正是因为没有相关政策，才需要你们去研究！”于是段代表给出了一个“不满意”。市人大常委会对“不满意件”高度重视，为此特别与政府协调召开了座谈会，邀请发改委、财政局等部门和有关新能源企业参加。经过充分交流讨论，市发改委表示今年正在搞调研，接着会拿出相关方案来。段代表认为座谈会开得很成功，政府给出的相关举措让她吃了定心丸，这才心悦诚服地给出了“满意”。

在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举行的一次议案督办会上，当政府相关部门把所有重点议案的办理情况都介绍了一遍后，段淑珍发现并没有提到自己领衔提出的一个议案，就在会上直接“开炮”：“为什么所有的议案都提到了，偏偏不提这个议案？”她的锲而不舍，引起了市领导的高度重视，最终推动了议案的成功办理。

段淑珍从关乎群众安全生活、地区安全发展的角度，提出“关于尽快撤销五道口液化气站的建议”。当时燃气公司方给出的答复是：“这个液化气站不能撤，因为有8000人要在这里换气。”段淑珍对这个“8000人”的数据提出了质疑，为此冒着大风到五道口液化气站走访。通过认真观察，她心里有了底，数据肯定有水分。最终，燃气公司承认“8000人”的数据早就过时了，如今来换气的人已经比较少了，燃气公司表示会在做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解决好零散户用气问题，原则上同意撤销五道口液化气站。

履职以来最繁忙的五年

“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当了这么多年的人大代表，段淑珍代表说自己从“不太会当”到“比较会当”，归根结底总结了8条经验、56个字——“人民重托我牢记，依法履职要尽责，勤于学习善思考，桥梁作用发挥好，社情民意要了解，联系群众要密切，只有无私才无畏，直面天地心无愧。”

谈到这几年的工作，段代表感慨：“这五年赶上了三年疫情，但是人大工作一点没有耽误，而是克服困难和很多不利因素，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这也是我作为人大代表履职以来，最繁忙的五年。”

段代表说，自己在这五年里见证了北京市“万名代表下基层”机制从萌芽到发展。为抓好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这两件“关键小事”，她也参加了市人大常委会“送法上门”活动，来到社区为百姓宣讲《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和《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后来她又参加了“身边路边周边”的“三边”检查，学会了填写并提交检查单。这五年北京市的人大工作产生了很多的“新名词”，这恰恰反映出北京市人大工作的开拓创新。“我想给这五年的北京市人大工作点赞！”段代表说。

北京市人大代表张晓艳：

让乡村群众感受到更多“医”靠

文 / 薛睿杰

市人大代表张晓艳，是中日友好医院皮肤科主任医师，是全国道德模范、时代楷模等荣誉获得者。她认真履行代表职责，深入调研群众普遍关切的城乡医疗服务能力差距大等问题，立足本市医疗服务资源优势，发起设立全国社区医疗服务志愿团，助力补齐涉农区公共卫生服务质量短板，推动首都医疗优势转变为服务郊区群众优势，以实际行动交出助力乡村振兴的精彩答卷。如今，志愿服务拓展到全国中西部的15个省，为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播下“健康”种子，充分展现“但愿世间人无病，宁可架上药生尘”的行医初衷。

她始终把人民安危冷暖放心上，担任多届市、区人大代表，深度参与市人大常委会各项立法、监督工作，参与提出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医院安全秩序管理条例等多项代表法规案，促进相关法规出台。还就20多项立法提出70多项具体建议，就调研视察、志愿服务、日常工作中发现的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出200多件代表建议，擦亮人大工作民生底色，交出不负人民重托的履职答卷。

技术送到基层，爱心留在山乡

在30年多从医经历中，张晓艳深感城乡医疗差距带给郊区患者奔波之苦。

“市里有优质医疗资源和就医环境，一些医院常年排着长队，患者‘看病难’问题非常突出。一些医院看急诊都需要排队两个小时”，张晓艳回忆说，在前几年的市和区人代会上，城乡医疗服务能力差距较大问题是代表热议话题。

当选代表以来，张晓艳参加各级人大组织的会前调研、视察座谈、议题审议等活动，摸清全市公共医疗服务供需整体情况，就推进医疗公共卫生服务均衡化提出一系列意见建议。“调研发现，当时市里大部分三甲医院集中在三环内，手术成功率和治愈率确实高于郊区的医院。”在既有医疗布局下，张晓艳连续多年建议，推动市区医院联动、加强区属医院学科建设，吸引郊区患者就近接受诊疗。在各方推动下，市和区医疗机构建立托管机制，补齐郊区优质医疗服务资源短板。

张晓艳在提出相关建议的同时，发起设立全国社区医疗服务志愿团，组织900多位三甲医院专家，助力各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近十年100多次开展志愿服务，提供技术指导，以点带面缩小城乡医疗服务能力差距。在国家相关部门支持下，志愿团服务拓展至中西部，义务培训基层医务人员上万人，助力两百多个基层医疗机构建设，为乡村振兴添彩，让人民健康有更多“医”靠。

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人民医院志愿服务期间，专家们受医院所托开展学科建设第三方评估，推动医院重点学科建设得到显著提升。“对照国际前沿标准，指导完成胆结石、心脑血管、骨科等学科手术，为技术提升贡献重要力量。推动医院麻醉技术、造影技术、手术管理、设施设备等全方位提升。”医院此后顺利获评为三级医院，不仅致谢提供帮助志愿团专家，而且每年深入基层开展志愿服务，将来自首都爱的火种传递下去。

从山西、河北、内蒙古，到贵州、西藏、广西，从革命老区到脱

贫攻坚区域，从内陆到边疆，从塞北到江南，每到一地就和当地医生共同接待患者、共同开展手术，分享技术经验，推动学科建设，助力基层医疗机构建设，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到优质的医疗服务。

让张晓艳和志愿团专家牵肠挂肚的，不仅仅是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更多的是遇到的一些特殊病例。2019年8月在贵州省毕节市羊场乡出诊时，在山村发现一名11岁罕见病患者。幸运的是，来自3家北京三甲医院的专家为他会诊。不仅查明病因，看到他的家庭条件不宽裕，还通过捐款帮他解决所有费用。张晓艳说，这是一种需要长期治疗的遗传疾病。四年来，专家时常问询康复情况，每年都把他接到北京复诊，给予了无微不至的帮助。

时间留给群众，辛苦留给自己

在助力各地基层医疗机构建设同时，志愿团还深入大山深处、田间地头，直接为2万余名群众义诊，会诊疑难疾病上千次，为患者解除病痛。

“转了两次飞机，又乘坐四五个小时的大巴才到达林芝的波密县，去县里的村庄又坐了一两个小时的汽车”，回忆在西藏林芝义诊的情景，张晓艳记忆犹新。“高原缺氧，路途辛苦。有的医生有高原反应，有的被蚊虫叮咬满身起红疹，但他们担心的不是自己的身体，而是怕耽误第二天义诊。”张晓艳说，活动深受群众欢迎，7个藏族村2400多村民接受了诊治。

不仅是在林芝，得知志愿团要来，许多地方患者提前到医院等候。专家们忙起来的时候，往往喝水的时间都没有。在山西省武乡县，一位记者就捕捉到这样情形，“前来问诊的患者络绎不绝，张晓艳不停地问、不停地嘱咐，早已口干舌燥。刚端起水杯，后面的患者就已经推门进来。她本能地把水杯又放下去，盖上杯盖。”而一位患者见了张晓艳开门见山就说：“前面的人告诉我说，张医生看得很仔细。让我提前准备好说什么，不要耽误您的时间。”

难能可贵的是，志愿团专家们所有这些工作，都是完成本职工作之外，占用自己的休假时间开展的。张晓艳平时总是早来晚走。白天门诊和手术，在早上和下班后研究志愿服务工作。几年来，还把各地群众反馈的“建立医疗自费项目及自付比例监测制度”“在医院探索设立经济困难患者救助机构”“开展商业医保兑付情况监测”等建议，整理反馈到国家的相关工作中，助力减轻群众的就医负担。

履行代表职责，建言推动工作

近十年来，张晓艳与专家们志愿服务去的最多的地方，就是密云、延庆等13个涉农区。针对志愿服务中发现的制度性、政策性问题，她通过提出代表建议等方式，将群众的“急难愁盼”反馈到相关工作中，助力以首善标准推进健康乡村建设。

比如，伤病患者也好，长期卧床患者也好，大多在家自行康复，过去想要获取专业康复服务极为不便，复诊则往往需要前往市里大医院，给郊区患者带来很多不便。张晓艳在深入调研基础上，推动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医院对接，根据医嘱提供康复治疗，让群众就近获得原来到大医院才有的专业服务，助力解决相关“看病难”的问题。

从2015年关于发展医院社工等制度类建议，到2021年提升护工队伍管理水平等工作类建议，都是来自志愿服务中发现的群众需求，都具有较强前瞻性、可操作性，都得到积极办理、增进了民生福祉。

在今年8月召开的第二届“海峡两岸银屑病诊疗高峰论坛”上，张晓艳作为大会主席，介绍城乡居民“看得上病、看得好病、看得起病”的巨大发展成就，得到两岸专家关切和肯定。张晓艳说，“拿治疗银屑病的喜达诺来看，从39950元降到4318元，终身报销。”与此同时，台湾地区同样的治疗不仅费用较高，药品只能报销一年。张晓艳说，从志愿服务情况来看，坚持人民至上，增强医疗服务公益性，有很多潜力可挖。路虽远，行则必至，事虽难，做则必成。作为代表，将更加密切联系群众，更好发挥代表作用，为人民健康和乡村振兴贡献更多力量。

各区人大常委会工作动态

文 / 何纯谱

东城 8月26日，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组织党员干部到延庆平北抗日战争纪念馆和奥林匹克园区开展“传承革命精神 砥砺奋进未来”主题党日活动，大家一致表示，通过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激发了前行动力，决心继承和弘扬伟大抗战精神、北京冬奥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勇于担当，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在助推新时代首都核心区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中展现作为，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西城 8月30日，区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六次会议，常委会围绕关于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能力议案办理，在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办理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能力议案情况报告的基础上，开展了专题询问，委员和列席会议的代表就养老助餐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养老服务中面临的实际问题提问。

朝阳 近日，区人大常委会为做好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的各项准备工作，组织部分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财经委委员前往马家湾湿地公园和萧太后河展览馆视察并听取相关工作情况的汇报，委员、代表们还就加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国有自然资源台账，提升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的使用效益，促进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更好服务朝阳区发展等发表意见建议。

海淀 9月8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对区“水清岸绿”行动计划（2020—2025年）实施情况进行专题视察调研，调研组视察了金河生态治理工程治理成果，并听取三山五园地区生态循环水网及水系生态治理工程等情况的介绍，区水务局相关负责人报告了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调研组围绕科学规划统筹、加快推进保留村排污治理、海绵城市建设、提升管理水平等方面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丰台 8月24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城建环保委委员调研南中轴、五里店地区规划编制实施情况，在大红门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所在地，听取了北木南厂拟入市地块、油毡厂安置房地块规划建设、搬迁腾退等情况汇报，在五里店棚户区改造项目卢沟桥路西段，听取了京周路沿线棚户区改造项目整体进展、拆迁进度、下一步工作安排等汇报。

石景山 9月1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文起带领部分人大代表调研服贸会专题展览，调研组参观了元宇宙前沿科技展示体验中心和本区金融、体育、文旅专题展览，了解北京“两区”建设在石景山区域内推进情况，以及相关服务业发展情况，并提出要借助服贸会平台开展招商引资，积极宣传区域资源禀赋、发展机遇、产业基础、优惠政策，吸引企业关注石景山、了解石景山、投资石景山。

门头沟 9月5日至8日，区人大常委会举办组成人员读书班，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以及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扎实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邀请多位知名专家学者进行专题辅导和学习交流，通过本次培

训学习，常委会组成人员进一步提高了政治理论水平和依法履职能力，为积极发挥人大制度优势、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做好全区人大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房山 9月1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区人大代表到市规划自然资源委房山分局调研座谈，代表们听取了相关工作情况的汇报，并就开通用地审批绿色通道、建立规划审核机制、跟进后续配套设施等方面提出，要加大资金投入按照时间节点完成乡镇规划的编制工作，建立专项培训班不断提升领导干部规划建设能力，加大宣传力度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等意见建议。

通州 9月8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农村委委员和区人大代表围绕“副中心背景下有序实施乡村建设、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实地视察了永乐店镇老槐庄村，听取了基层党建、村庄环境建设治理及产业发展情况的介绍，座谈会上听取了区农业农村局有关情况汇报，与会代表、委员围绕汇报内容发表了意见建议。

顺义 8月31日，区六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六次会议，学习了区委第五次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审议了区政府关于顺义区2021年决算草案等报告，书面审议了区政府关于2022年上半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

昌平 9月6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农村委委员就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到东小口镇开展专题调研，详细了解了在建公园、42公里绿道等规划建设情况，调研组提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事关提升区域生态环境和民生福祉，要充分认识创森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做好城市反哺农村、促进集体经济发展以及提高城市管理标准等工作，不断提升居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大兴 9月9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金卫东到观音寺街道调研，实地察看了首座御园二里社区“七五小街”，金华里社区“应急小屋”建设情况，听取了相关工作汇报，调研组提出基层治理要坚持问需于民、提升基层治理效能，要提高履职能力、发挥代表主体作用，要凝聚共建合力、构建多元共治格局。

平谷 8月26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刘震围绕洵洳河休闲经济区建设到大兴庄镇调研，实地察看洵河西岸平谷区生态体育公园和京能碳中和园，听取大兴庄镇和园区负责人关于项目规划和进展情况汇报，并提出要紧密围绕洵洳河休闲经济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充分发挥洵河沿岸资源优势，打造凸显生态、文化、体育元素的休闲经济带。

密云 8月25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杨珊到区政务服务管理局调研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并参加“政务服务监督员”优化营商环境座谈会，调研组深入了解与群众生活和企业经营密切相关的工商、税务、房产等窗口的办事流程，听取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汇报，区政务服务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还为10名区人大代表颁发了“政务服务监督员”聘书。

怀柔 9月6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彭丽霞到怀北镇调研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详细了解了当地特色农业和民宿经济发展助力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区农业农村局报告了全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怀北镇、雁栖镇、桥梓镇、渤海镇、九渡河镇分别报告了本镇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3位村集体的代表还报告了本村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与会人员进行了深入交流讨论。

延庆 9月6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吕桂富到四海镇开展中秋国庆节前安全生产、疫情防控等检查，实地查看镇域环境整治、疫情防控等情况，并到所联系的西沟外村与镇村干部座谈，了解壮大集体经济情况，提出要扎实做好“两节”服务保障，毫不松懈抓好安全生产、疫情防控、景区秩序维护等各项工作，为“两节”和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强化政治引领 提升履职能力

文 / 张杰

根据2022年市人大代表履职学习培训计划安排，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室于7月18日至22日在全国人大北京培训基地，8月1日至5日在市委党校举办了两期市人大代表履职学习班。代表们普遍认为，学习班课程政治性强，内容详实，解读深刻，既有理论高度，又有实践经验，为进一步提高代表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提供了有力的帮助。

两期学习班共有155名市、区、乡镇人大代表和18名市、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部门工作人员参加。主要包括5方面内容：一是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市委第六次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二是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结合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安排专题讲座；三是围绕深化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安排现场教学，参观全国党性教育基地；四是帮助代表了解掌握当前经济形势；五是结合政治学习和履职实践，交流学习体会，提出意见建议。两期学习班共安排14次专题讲座，1次现场教学，2次分组讨论，3次个人自学。

代表们纷纷表示，在举国上下喜迎党的二十大召开之际组织履职学习，可谓恰当其时、收获满满：

一是进一步加深了思想认识。大家一致表示，要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理解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重大意义，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与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起来，与学习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紧密结合起来，积极发挥代表作用，转化为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的动力。

二是进一步坚定了制度自信。大家一致表示，要以实际行动维护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权威和尊严，充分发挥国家根本政治制度的特点和优势，为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完善发展做出应有贡献。要加强对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和市委第六次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的学习和研究，做到学深悟透，并转化为履行人大代表职责的动力，务实、踏实地联系人民群众，落实到“更好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的行动上去，在自己的履职过程中讲好人大故事。

三是进一步增强了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大家一致表示，全过程人民民主实现了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相统一，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要把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作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内容，贯穿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

四是进一步提高了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大家一致表示，学习班围绕代表履职需求安排学习内容，在按需培训和精准培训上下功夫。特别是结合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安排了“北京城市更新的规划、政策与实践”等专题讲座，帮助代表了解立法的背景和有关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发展前景等，为代表有效参与常委会立法工作，提高审议发言质量提供了有益参考和支持。

代表们表示，要以本次学习为契机，进一步站稳政治立场，履行政治责任，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到新时代人大代表“为人民履职、为人民服务”的全过程，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青春需奋进 学习正当时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培训班纪实

文 / 吕明芳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落实北京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进一步加强机关年轻干部队伍建设，2022年8月8日至12日，市人大常委会举办机关年轻干部党性锻炼和能力提升培训班。此次培训立足新时代新征程，面向新使命新要求，为年轻干部提供了充电赋能的宝贵机会，取得了良好成效。



培训班现场

强化理论学习，筑牢理想信念根基

根本固者，华实必茂；源流深者，光澜必章。人大工作承担着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的热切期盼，作为人大机关的年轻干部，更要夯实理论基础，筑牢理想信念的思想理论根基，强化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局面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开班第一天，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研究室副主任贾红梅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这一主题，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的历史脉络、核心要义、实践应用等重要问题，从全国人大的工作视角进行了系统讲解。通过学习，年轻干部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的时间阶段与主要内容、全面依法治国的内涵等问题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与体会。

中共北京市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为首都未来五年发展指明方向。培训安排“学习宣传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专题学习，邀请周轶和刘保献两位市十三次党代会代表作专题讲座，分享学习市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的感想与体会，并就应急管理和生态环境治理两个领域进行专业讲解，展现了代表卓越的政治素质和专业素养。

在“做好新时代首都人大工作”专题讲座上，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研究室主任崔新建围绕学习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做好新时代首都人大工作与大家分享交流。通过学习，年轻干部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相关理论知识的理解更加全面，对人大工作新时代要素特点的认识更加清晰，对人大工作开展中重点关系的把握也更加明确，理论学习对于实际工作的指导作用进一步凸显。

开展专业培训，提升担当作为本领

学所以益才也，砺所以致刃也。本次培训邀请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领导和业务骨干为年轻干部传授经验。通过多种方式开展专业知识和业

务能力培训，帮助年轻干部破解“本领恐慌”，提升担当作为的本领。

培训分为立法、监督、代表工作等多个专题。立法专题中，培训安排了“市人大常委会五年立法规划”专题讲座，帮助年轻干部对立法规划的编制工作开展、项目实施情况、立法项目统筹建立全局理解。具体立法业务方面，围绕《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开展研讨式教学。条例作为国内第一部规范接诉即办工作的地方性法规，其立法背景、工作过程等问题引发了大家的深刻思考。课后，组织安排年轻干部围绕教学内容专题研讨，就法规落实情况以及人大工作的对策方法展开充分交流。

监督专题注重凸显人大监督工作的刚性和实效。“非机动车管理条例执法检查”研讨式教学围绕本次条例执法检查工作的特点和亮点开展，并就“外卖行业用车管理”等问题组织进行无领导小组讨论。各组成员踊跃发言，找准问题、理顺思路、研提对策，展现了优秀的组织协调、逻辑思维和语言表达能力。

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重要基础，培训邀请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室主任李文讲授“代表履职服务保障与‘代表家站’建设”专题讲座，介绍市人大常委会服务保障代表履职的工作情况，以及代表“家”“站”建设的背景、过程和重要意义。并组织前往怀柔区雁栖镇人大代表联络站实地调研，听取当地代表联络站建设情况，深化年轻干部对代表工作的认识。

与此同时，办文、办会、办事作为机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工作高效运行的重要抓手。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副主任向建华以“机关运行服务保障及提高办文办会办事能力”为主题，与年轻干部分享了公文、会议、事务处理的规范要求、常见问题和工作方法。帮助年轻干部在日常工作中形成规范科学的工作习惯，进一步提升办文水平、办会质量和办事效率。

加强党性修养，凝聚团结奋斗力量

种树者必培其根，种德者必养其心。党性是党员干部立身、立业、立言、立德的基石。本次培训以党性锻炼为主题，突出政治理论学习和党性教育；聚焦干部能力建设，重视专业素质培养和水平提升。五天的集中培训过程里，年轻干部互动互学、交流协作，团结奋斗的力量进一步凝聚，党性修养得到了锻炼和提高。

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为进一步锤炼党性，组织年轻干部前往铁军纪念馆，实地开展党性教育活动。新四军艰苦卓绝的奋斗历史，彰显了共产党人牺牲奉献、开拓进取的伟大品格。年轻干部在铁军纪念馆重温入党誓词，学习新四军将士英勇战斗的事迹故事，感受将士们血战到底的铁军精神，也从中汲取克服困难、砥砺前行的精神力量。

本次培训注重增进了解、凝聚共识。在团队建设活动中，大家团结一心完成任务，在合作中增进感情。学习讨论环节，来自人大机关不同部门、从事人大工作不同领域的年轻干部既谈感受、又讲收获，各抒己见、畅所欲言。培训由参训的年轻干部组成班委，全过程实行自我管理，大家积极配合，展现了端正的学习态度和良好的精神风貌。

通过此次培训，年轻干部的党性修养得到锻炼，政治修养、理论水平、能力素质都有所提升；工作视野不断拓宽，对人大工作各领域、全流程的了解更加全面；干部交流更加密切，为未来工作中协调合作、凝聚共识奠定深厚的基础。

结业式上，各组学员代表汇报了培训期间的思考感悟，班长代表班委成员作总结发言。大家一致认为，本次培训班以内容充实、形式多样、设置科学的培训课程，帮助年轻干部淬炼了思想、增长了才干、提升了素质、增进了感情。回到工作岗位后，将把培训中的所学所得转化为工作技能和工作实效，真正成为有理想、能担当的人大干部。

青春须奋进，学习正当时。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引领和推动人大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更要提升人大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年轻干部，要争当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生力军，不断锤炼党性、坚定信念，勇于担当、善于作为，以实干之青春担起时代重任，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



8月23日，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西城区和东城区就《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副主任侯君舒，秘书长刘云广参加。摄影/闫闯



9月15日，为做好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纵深推进“两区”建设工作情况报告的工作，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委员和代表到顺义区开展专题调研。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伟，秘书长刘云广参加。摄影/靳璞



摄影作品欣赏 **运河晨曲** 摄影 / 和国彬